



浩淼科技

831856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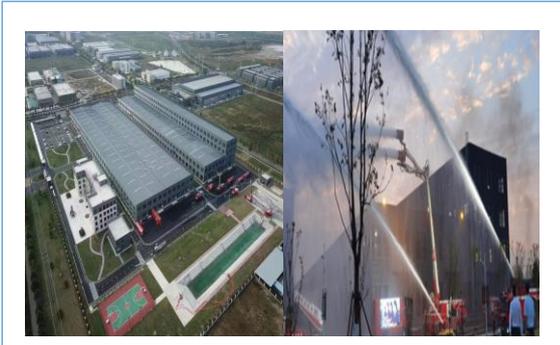
(Mingguang Haomiao Security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 2022 —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投资建设的智能应急装备产业园项目基本建成。



公司承担了国家消防救援局“新型干粉消防车”项目的研发任务。



公司荣获中国消防协会信用状况评价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公司产品“水带铺设消防车”通过 2022 年度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评定。



公司员工沈强同志荣获“安徽省劳动模范”称号。



安徽省科技厅和滁州市科技局领导莅临公司指导企业科技建设工作。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9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1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9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倪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浩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国家对专用车辆行业监管的风险	国家对消防车等专用车辆生产实行严格的市场准入制度和市场监督管理制度。消防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必须通过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办法》（工信部令第50号）要求的生产资质审查，获得企业及产品准入，取得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对消防车生产企业定期监督检查，检查企业及产品是否符合自愿性产品认证标准。如果公司不能满足工信部、应急管理部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公司生产的产品就无法通过公告和自愿性产品认证，从而影响公司产品生产与销售，最终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消防和应急救援等领域，目前该领域生产厂家较多。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我国消防应急救援装备制造行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新进厂家将进一步增加，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将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3.技术风险	面对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新技术在消防救援装备领域的不断应用以及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需要加大研发力度，及时推出新产品。如果今后公司不能准确把握市场的发展趋势、不能及时调整产品研发方向，或不能及时推出新产品，则会给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一贯重视产品质量，报告期内未曾发生重大产品质量事故，未来将继续坚

	持高标准、严要求的产品研发、生产理念，以控制产品质量风险。但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如果公司质量控制体系中个别环节出现漏洞并形成不良产品销售，则公司可能面临相关诉讼、索赔，并对公司声誉带来负面影响。
5.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倪军、倪代红、倪红艳、倪海燕、倪世和五人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19.30%、13.09%、12.73%、12.35%和 5.05%股份，另倪军通过持有天睿投资 47.53%的出资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支配公司 4.86%的股份表决权，五人通过直接持有和间接支配合计控制公司 67.38%的股份表决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倪军、倪代红、倪红艳、倪海燕、倪世和五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控制力，在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决策等方面施加重大影响，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公司治理风险。
6.HSE(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不当的风险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HSE 管理体系越来越引起大家的重视，它是组织实施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的组织机构、职责、做法、程序和资源等要素有机构成的整体。公司在生产活动中，HSE 管理体系的危险和有害因素主要有来自人员自身或人为性质的危险和有害因素；来自机械、设备、设施、材料等方面的危险和有害因素；来自生产作业环境中的危险和有害因素；来自管理和责任缺失所导致的危险和有害因素。如果公司 HSE 管理不当，可能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浩淼科技	指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浩淼有限	指	明光市浩淼消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众安天睿	指	北京众安天睿科技有限公司
明光农商行	指	安徽明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安徽明光农村合作银行改制而来
明光民丰银行	指	安徽明光民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明光工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光支行
明光中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光支行
滁州光大银行	指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天睿投资	指	明光天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浩淼流体	指	明光浩淼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安鲁科技	指	明光安鲁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研发分公司	指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研发分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北京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国元证券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容诚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消防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公司章程》	指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工信部公告	指	工信部发布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2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浩淼科技
证券代码	831856
公司中文全称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Mingguang Haomiao Security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Haomiao Technology
法定代表人	倪军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倪红艳
联系地址	安徽省明光市体育路 151 号
电话	0550-8156287
传真	0550-8097249
董秘邮箱	nihongyan@mghm.cn
公司网址	http://www.mgxf.com
办公地址	安徽省明光市体育路 151 号
邮政编码	239400
公司邮箱	hmsw@mgh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中证网 (https://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成立时间	2006 年 8 月 1 日
上市时间	2021 年 11 月 15 日
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9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5 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消防应急救援装备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的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政府专职消防队以及石油、化工、电力、煤炭、机场等单位专职消防队提供灭火类、举高及特种类、专勤后援类消

	防车。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9,186,549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倪军、倪代红、倪红艳、倪海燕、倪世和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倪军、倪代红、倪红艳、倪海燕、倪世和），一致行动人为（倪军、倪代红、倪红艳、倪海燕、倪世和）

五、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00793587349W	否
注册地址	安徽省明光市体育路 151 号	否
注册资本	79,196,549 元	是
<p>报告期内，激励对象赵宏顺因家庭原因离职，公司对该 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已予以回购注销。但需待公示期满后可以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导致报告期末公司股本和注册资本不一致。</p> <p>2023 年 1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滁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79,196,549 元整变更为 79,186,549 元整，公司股本和注册资本一致。</p>		

六、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卢珍、李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元证券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	高书法、王健翔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12 月 25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七、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449,764,894.50	412,739,617.15	8.97%	363,682,721.56
毛利率%	21.11%	21.14%	-	2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438,156.59	23,204,749.66	39.79%	26,380,19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692,321.62	15,740,029.74	50.52%	22,606,178.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计算）	7.49%	5.83%	-	7.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47%	3.96%	-	6.74%
基本每股收益	0.41	0.30	36.67%	0.4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计	736,952,594.04	610,231,633.49	20.77%	536,580,069.18
负债总计	297,627,810.47	196,800,641.10	51.23%	145,879,15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 产	438,493,577.41	413,430,992.39	6.06%	390,700,91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	5.54	5.34	3.75%	5.12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40.82%	32.49%	-	27.18%
资产负债率% （合并）	40.39%	32.25%	-	27.19%
流动比率	2.37	2.94	-	3.87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利息保障倍数	13.60	35.22	-	124.66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78,092.81	-135,590,359.41	141.28%	136,755,889.3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	2.22	-	2.36
存货周转率	2.98	2.67	-	2.35

四、成长情况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年
总资产增长率%	20.77%	13.73%	-	5.21%
营业收入增长率%	8.97%	13.49%	-	-30.33%
净利润增长率%	39.79%	-12.04%	-	-38.13%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业绩快报本报告期	经审计本报告期	差异幅度
营业总收入（元）	449,427,758.80	449,764,894.50	0.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294,704.75	32,438,156.59	-5.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548,869.78	23,692,321.62	-7.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1	-6.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5%	7.4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6.17%	5.47%	-
总资产（元）	752,415,607.98	736,952,594.04	-2.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40,350,142.24	438,493,577.41	-0.42%

股本（元）	79,186,549.00	79,186,549.00	0.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56	5.54	-0.36%

七、2022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1,158,937.13	114,394,616.01	107,661,370.43	166,549,97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7,562.98	9,559,721.98	12,462,734.75	7,268,13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93,668.95	8,062,990.07	6,262,462.13	7,273,200.4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金额	2021年金额	2020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47.28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543,619.53	8,100,276.15	3,764,374.31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79,000.00	330,00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444.75	-303,000.00	45,644.5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0,000.00	300,000.00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289,174.78	8,782,023.43	4,440,018.89	-
所得税影响数	1,543,339.81	1,317,303.51	666,002.83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745,834.97	7,464,719.92	3,774,016.06	-

九、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消防应急救援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4754-2017)划分,公司属于C类3595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指公安、消防、安全等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的制造和加工)和C类3620汽车制造业改装汽车制造(指利用外购汽车底盘改装各类汽车的制造)。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聚焦于应急救援领域,以客户为导向,加强技术创新,加强新产品开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灭火救援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长期致力于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政府专职消防队以及石油、化工、电力、煤化工、机场等单位专职消防队提供灭火类、专勤保障类、举高及特种类消防车等产品。

公司自主开发的移动式及固定式真火模拟训练设施等消防救援培训装备,以智能化的场景设计,模拟各种形式火灾现场,营造真实火场高温浓烟环境,使参训人员在实战训练中身临其境地感受爆燃、爆炸时瞬间产生的高温、热浪、气压和冲击波等火灾效应,提升自救、灭火和救援能力,为保护消防官兵生命安全提供具有实战价值的解决方案。

公司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开发了由“浩淼云、全生命周期服务系统、消防车数据采集与传输装置(HBox)、车载智能终端及消防车辆物联网大数据中心平台”组成的消防车物联网系统。该系统能够对消防车辆的状态进行实行智能化感知识别,实现实时、动态、融合的消防车信息采集、处理和分析,为应急救援队伍车辆日常管理、战时科学调度、指挥过程辅助决策等起到技术和流程上的高效支撑作用,为应急救援机构提供智能应急一站式解决方案,提升应急救援保障能力,创造“智慧消防新体验”。

经营模式

1. 研发模式

公司以技术创新推动企业发展,建立了以市场为导向、研发为基础、设计为核心,自主研发与产学研合作开发相结合的技术研发体系,为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研发的主要环节包括产品预研、技术研发、样车试制(小试及中试)、检测定型及公告和认证等。技术中心根据市场调研和营销部门提供的客户反馈拟定项目课题,公司专家顾问委员对预研产品的市场前景做出判断,经可行性分析后进行研发。在研发过程中,技术中心负责整个研发工作的开展以及产品试制等工作。

公司具备丰富的产学研合作经验,始终注重与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技术合作与交流。公司依托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河北清华发展研究院、中国人民警察大学、滁州学院等平台,联合重点高校、科研院所、及核心客户,积极开发应急救援创新产品及解决方案。

2.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生产产品所需的汽车底盘、电器仪表、装配材料、金属材料及消防配件、随车器材等,由采购部门负责统一采购。公司营销部门根据客户订单的要求制定销售车辆《合同输出表》,确认后下达PMC部,PMC部编制技术图纸需求计划、生产入库计划、材料需求等计划。技术部门按照PMC

部计划编制技术准备计划，制造部根据 PMC 部计划编制生产作业计划、采购部根据材料需求计划编制采购计划，通过询比价、招议标、洽谈等方式向国内外厂商及经销商采购原料与外购件，并采用 ERP 管理系统，有效管控采购订单时效性，各部门根据 PMC 计划节点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公司对原材料的采购坚持质量第一的原则，并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公司依据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结合精益管理理念，秉持合作共赢，对合格供方进行分级分类管理，建立供方月度考核机制，每月汇总供应商的关键指标考核数据，并根据考核结果调整合作供应商等级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以确保公司与优质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确保采购到合格原辅材料。

3. 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为定制化产品，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依据合同的要求制定生产计划。客户与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后，营销部门根据客户订单的要求制定销售车辆《合同输出表》，PMC 部根据《合同输出表》编制生产计划、材料需求计划，并定期召开生产协调会。公司技术中心依据合同中各项技术指标的具体要求，综合公司核心专利技术与加工工艺，转化为图纸并编制工艺作业指导文件。生产过程中的设备、工装、检测设备及其使用，维护和管理符合公司《设备工装控制程序》《监视和测量装置控制程序》等文件的要求。整车完工后，质量管理部门对产成品进行质量检测，产品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手续并运送至客户端。公司各相关部门分工明确，权责清晰，合作紧密，近年公司积极推行精益生产，努力提质增效，基本保证了公司生产计划的有效实施。

4. 营销模式

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政府专职消防队以及石油、化工、电力、煤炭、机场等单位专职消防队。主要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产品销往国内 30 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此外，公司积极开拓消防救援装备的国际市场，目前公司产品已出口至中东、非洲、东南亚、西亚、中亚南美等地区。

在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订单。公司收集整理市场信息、客户需求及自身产品情况，编制投标报价文件，通过投标、议标和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等方式取得订单，组织生产。

公司产品专业性、技术性较强，客户对产品功能及技术服务的要求较高。通过直接向终端客户销售，能够深入了解客户诉求，了解客户在灭火实战中的痛点，为客户提供专属的应急救援解决方案，有利于增加客户粘性，建立长期友好合作关系。

公司中标后，与客户签订合同，内容包括供货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产品数量、技术要求、产品价格及交付时间等。PMC 部计划统筹，跟踪车辆入库。产品检验合格后，产品入成品库，营销中心客户服务部完成车辆的发运及交车验收工作。

5. 盈利模式

作为一家专业的消防应急救援装备制造制造商，浩淼科技始终以客户为中心，通过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消防应急救援产品及良好的售后服务，获取收益。其中，各类如灭火类、举高及特种类、后勤保障类消防车销售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公司产品主要为定制化产品，通过不断优化产品性能、质量、功能以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获得持续盈利。

公司积极推进精细化管理运营方式，加强组织系统建设，努力提质、降本、增效。公司还密切关注国内外行业热点信息，以战略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坚持以创新驱动发展，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效益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核心竞争力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22 年公司努力克服经济下行等外部不利因素的影响，围绕公司战略目标，苦练内功，加强组织体系建设，全力推行精细化管理，持续优化内部管理流程，努力开源节流，提质、降本增效，较好的完成了 2022 年年度经营目标和任务。

1. 经营业绩与分析

本期公司总资产为 736,952,594.0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6,720,960.55 元，同比增长 20.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38,493,577.4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5,062,585.02 元，同比增长 6.06%。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449,764,894.50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7,025,277.35 元，同比增长 8.97%；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438,156.59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233,406.93 元，同比增长 39.79%。

2. 经营管理情况

（1）加强品牌建设，加强营销宣传策划，巩固老市场，拓展新市场

公司营销中心设立品牌部，利用公众号、视频号、展会等形式加强公司产品宣传推广；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加强销售基础管理，重点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并取得一定成效。报告期公司在巩固石油、化工、能源、电力等老市场的同时，努力拓展新的城市消防领域，取得一定成绩。

公司持续加强营销人员业务培养，建立培训道场；加强售后服务管理，加强服务站点建设努力为客户提供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系统解决方案。



图1 营销人员技能培训道场

(2) 加强产学研合作，加强智能应急产品开发

公司持续加强产学研合作，和相关高等院校持续合作；并在滁州学院设立了数字技术研究院，加强车物联网开发运用。

技术中心同时根据应急行业发展方向，加大研发创新力度，持续推进 VAVE 价值工程，推进产品转型升级，使产品向智能化、无人化和信息化方面发展。公司目前大部分产品均配置了自行研制的车载物联网系统，提高了车辆信息化程度。

同时公司还关注知识产权，2022 年度新获得 2 项发明专利和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推行精益管理，努力提质降本增效

公司与外部精益管理咨询机构合作，聚焦效能提升，持续推动精益管理工作，进一步优化运营流程，加强 PMC 管理，加强综合计划管控，加强标前评审，加强激励与约束，强化内部审计督查；并加强基层一线人员技能培训，努力提质、降本、增效。



图2 精益项目组老师开展质量改善培训

(4) 完成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

为进一步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将公司利益与核心团队个人利益有效结合，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符合条件的 72 名激励对象授予了 1,725,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80 元/股。

(5) “智能应急救援装备产业园”项目主体竣工，部分产线预投产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应急救援装备产业园项目主体竣工，部分产线预投产。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提高公司智能化水平，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图3 智能应急装备产业园预投产启动仪式

(二) 行业情况

1. 公司主要从事消防应急救援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595“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我国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产品主要包括监测预警类、预防防护类和应对处置类产品。公司生产的灭火类、专勤保障类、举高及特种消防车属于应对处置类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产品；根据公司目前主要产品的服务领域，公司属于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产业中的消防应急救援装备制造行业。

2. 国家高度重视消防安全和应急救援工作给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党中央、国务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发展和安全，对消防工作作出重大决策部署。加快推动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产业发展，对于统筹国家安全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具有重大意义。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加强应急管理、提高消防事业的发展水平也是体现一个国家和城市现代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我国持续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对现代化消防救援装备的创新研发和实战化应用的重视与日俱增。

2023年1月，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与森林消防局整合，成立国家消防救援局。各级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对消防安全的愈发重视，为消防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3. 消防安全现状对应急产业发展提出更高要求

我国是世界上各类灾害事故最严重的国家之一，灾害链特征日益突出，全灾种救援面临空前挑战。各种公共服务设施、高层建筑、地下轨道交通、超大规模城市综合体、大空间大跨度厂房、大型炼化装置等建设导致安全风险隐患日益凸显，应对处置“巨灾大难”的灭火、应急救援和应对处置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的现代化装备建设亟待加强。

具备更高安全性的新技术、新装备的应用，将有效提升消防安全监测预警、指挥决策、应急救援等能力，为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水平的提升提供重要保障。未来市场将向轻量化、智能化、多功能、高性能、

无人化、模块化等高端前沿领域聚焦，应急救援装备将向高技术含量与高附加值的举高及特种类产品方向发展，救援机器人、智能装备将在突发事件现场、危险工序和环节广泛应用。加快应急救援装备现代化建设是提升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水平的主要途径和重要保障

4. 政策引领应急产业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围绕“全灾种、大应急”综合救援需求，不断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改革，积极开展国家应急救援体系现代化建设，应急救援、消防相关政策文件的相继出台。国务院发布《“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指出要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推动产业集聚，发展区域性安全应急产业链，推动产业向中高端发展。2022年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十四五”国家消防工作规划》，提出要加强城市消防站和乡镇消防队建设，配齐人员、装备和设施，着力提高消防治理和综合应急救援能力。在国家政策的引导和驱动下，应急救援产业发展框架不断完善，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5. 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推动应急产业转型升级

数字经济的不断发展也带动了消防数字化转型，对产业形态与发展模式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在消防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高科技在消防领域深度集成应用，大幅降低消防安全风险，提升应急救援等能力，为消防工作提质升级聚力赋能。

同时随着上述技术的广泛运用，消防行业的边界进一步拓宽，客户需求由特定产品向更全面的系统解决方案转变，智慧消防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空天地跨域应急通信，灾害事故现场全息感知、无人应急装备，与智能化指挥调度等技术已经成为“十四五”时期应急救援关键核心技术的重要研究方向。

在国家政策支持下，业内科研机构和企业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了科研力量的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为行业转型升级带来新的机遇与动能。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新旧动能加速转换、具备更高安全性的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新业态大量涌现。应急救援领域的发展情况，为企业下一步发展带来较好的机遇，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积极的影响。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2,516,266.38	13.91%	94,270,661.86	15.45%	8.75%
应收票据	131,100.00	0.02%	149,150.00	0.02%	-12.10%
应收账款	214,053,116.86	29.05%	234,205,200.51	38.38%	-8.60%
存货	167,955,938.04	22.79%	133,398,121.13	21.86%	25.9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21,337,703.23	16.46%	46,335,948.01	7.59%	161.87%
在建工程	13,636,305.63	1.85%	688,066.57	0.11%	1,881.83%
无形资产	13,603,476.75	1.85%	14,201,624.15	2.33%	-4.21%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50,055,611.11	6.79%	35,043,771.17	5.74%	42.84%
长期借款	43,685,807.79	5.93%	-	-	-
预付账款	20,843,040.30	2.83%	10,077,994.77	1.65%	106.82%
合同资产	9,931,284.96	1.35%	9,745,968.37	1.60%	1.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71%	20,000,000.00	3.28%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92,658.65	0.84%	6,061,745.57	0.99%	2.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26,429.55	1.10%	5,703,516.07	0.93%	42.48%
应收账款融资	1,256,757.50	0.17%	560,946.00	0.09%	124.04%
应付账款	90,155,884.92	12.23%	66,600,517.64	10.91%	35.37%
其他应收款	31,634,674.89	4.29%	27,478,764.08	4.50%	15.12%
合同负债	44,548,813.78	6.05%	43,889,410.32	7.19%	1.50%
应付职工薪酬	5,879,445.25	0.80%	5,785,030.05	0.95%	1.63%
应交税费	14,113,124.68	1.92%	15,362,181.72	2.52%	-8.13%
其他应付款	11,525,598.50	1.56%	1,251,387.93	0.21%	821.03%
其他流动负债	6,285,587.40	0.85%	5,663,718.40	0.93%	10.98%
递延收益	21,484,754.90	2.92%	22,379,359.78	3.67%	-4.00%
资产总计	736,952,594.04	100.00%	610,231,633.49	100%	20.7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从资产负债表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资产质量良好。

1.固定资产: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75,001,755.22 元，增长 161.87%，主要原因系公司建设募投项目部分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在建工程：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12,948,239.06 元，增长 1881.83%，主要原因系公司建设募投项目未全部完工所致。

3.短期借款：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15,011,839.94 元，增长 42.84%，主要原因系公司购买原辅材料支付现金增加了银行贷款所致。

4.预付账款：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10,765,045.53 元，增长 106.82%，主要原因系公司购买进口底盘增加所致。

5.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2,422,913.48 元，增长 42.48%，主要原因系将到期日 1 年以上的未到期质保金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6.应收账款融资：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695,811.5 元，增长 124.04%，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7.应付账款：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23,555,367.28 元，增长 35.37%，主要原因系系采购增加，未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8.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较期初增加 10,274,210.57 元，增长 821.03%。主要原因系公司增加限制性回购股票义务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49,764,894.50	-	412,739,617.15	-	8.97%
营业成本	354,800,411.33	78.89%	325,466,883.99	78.86%	9.01%
毛利率	21.11%	-	21.14%	-	-
销售费用	22,501,639.50	5.00%	20,240,332.45	4.90%	11.17%
管理费用	23,468,504.40	5.22%	19,003,863.11	4.60%	23.49%
研发费用	18,981,117.62	4.22%	17,705,422.60	4.29%	7.21%
财务费用	1,650,888.77	0.37%	-967,574.33	-0.23%	270.62%
信用减值损失	90,850.00	0.02%	-11,551,856.32	-2.80%	-100.79%
资产减值损失	-795,895.33	-0.18%	-742,575.25	-0.18%	7.18%
其他收益	4,149,525.21	0.92%	7,545,604.88	1.83%	-45.01%
投资收益	1,097,718.28	0.24%	928,023.01	0.22%	18.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5,747.28	-	-100%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29,144,585.88	6.48%	24,355,461.61	5.90%	19.66%
营业外收入	6,394,096.26	1.42%	554,671.27	0.13%	1,052.77%
营业外支出	254,446.69	0.06%	303,000.00	0.07%	-16.02%
净利润	32,219,362.75	7.16%	23,204,749.66	5.62%	38.8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618,463.10 元，增长 270.62%，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2.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 90,850.0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642,706.32 元，下降 100.79%，主要原因系未结算应收账款减少，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3. 其他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396,079.67 元，下降 45.01%，主要原因系与日常经营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4.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5,839,424.99 元，增长 1052.77%，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5. 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9,014,613.09 元，增长 38.85%，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增加，本期回款良好，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40,012,595.24	407,091,498.52	8.09%
其他业务收入	9,752,299.26	5,648,118.63	72.66%
主营业务成本	347,993,063.48	321,948,285.85	8.09%
其他业务成本	6,807,347.85	3,518,598.14	93.47%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罐式消防车	239,108,034.55	195,078,333.93	18.41%	16.52%	15.64%	增加 0.61 个百分点
举高车	8,699,115.05	6,907,941.31	20.59%	-73.00%	-72.53%	减少 1.35 个百分点
特种车	184,959,118.20	140,122,570.29	24.24%	14.69%	15.55%	减少 0.56 个百分点
其他消防车	7,246,327.44	5,884,217.95	18.80%	-13.69%	-13.95%	增加 0.25 个百分点
合计	440,012,595.24	347,993,063.48	20.91%	8.09%	8.09%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东北	22,600,909.96	18,485,667.85	18.21%	-35.63%	-36.77%	增加 1.48 个百分点
华北	86,267,180.58	69,220,765.21	19.76%	36.52%	38.80%	增加 1.32 个百分点
华东	161,954,145.70	126,943,075.55	21.62%	25.03%	22.88%	增加 1.38 个百分点
西北	32,269,026.53	27,705,213.36	14.14%	-25.37%	-26.24%	增加 1.01 个百分点
西南	67,940,359.04	53,516,878.38	21.23%	49.10%	50.07%	减少 0.51 个百分点
中南	67,130,973.43	50,948,534.84	24.11%	-22.83%	-19.71%	减少 2.94 个百分点

						百分点
其他	1,850,000.00	1,172,928.29	36.60%	-46.62%	-58.94%	增加 19.03 个百分点
合计	440,012,595.24	347,993,063.48	20.91%	8.09%	8.09%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 其他业务收入: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4,104,180.63 元, 增长 72.66%, 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原材料中的消防器材增长所致;

2.其他业务成本: 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3,288,749.71 元, 增长 93.47%, 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原材料中的消防器材增长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	52,449,557.37	11.66%	否
2	中石化国际事业天津有限公司	21,599,778.77	4.80%	否
3	云南消防救援总队	13,353,939.90	2.97%	否
4	宿州市应急管理局	12,201,769.80	2.71%	否
5	深圳市宝安区消防救援大队	11,964,601.80	2.66%	否
合计		111,569,647.64	24.8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安徽鑫中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2,297,619.98	11.64%	否
2	安徽新集鑫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2,202,035.32	8.86%	否
3	北京银汉华星商贸有限公司	20,631,858.41	5.68%	否
4	北京綦齿机电有限公司	20,571,504.51	5.66%	否
5	无锡众凯车业有限公司	11,638,761.05	3.20%	否
合计		127,341,779.27	35.04%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78,092.81	-135,590,359.41	141.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64,988.03	-15,983,342.12	540.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17,129.46	33,317,175.84	101.15%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41.28%,

主要原因系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长 255,182,888.99 元；同时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回收较好；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540.45%，主要原因系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 86,503,341.18 元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01.15%，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增加借款增长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100,595,699.6	13,582,066.57	640.65%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安 鲁 科 技	水资源专用设备制造；喷枪及类似器具制造；喷枪及类似器具销售	6,500,000.00	65%	自筹资金	薛天忠	2032年3月16日	机械设备	-	-625,125.25	否
合计	-	6,500,000.00	-	-	-	-	-	-	-625,125.25	-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年度投入情况	累计实际投入情况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是否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智能应急装备产业园项目	98,045,699.63	108,527,766.2	公司自有资金、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工程施工基本完成	0	0	工程施工进度符合预期
合计	98,045,699.63	108,527,766.2	-	-	0	0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孙公司，2 家参股公司。（1）众安天睿，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北里 101 号 1 幢 8 层 2 座 908，法定代表人倪红艳。（2）浩淼流体，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注册地安徽省滁州市明光市双拥路 58 号明和园 3 幢 58-29 号，法定代表人张治纲。（3）安鲁科技，控股孙公司，注册地安徽省滁州市明光市双拥路 58 号明和园 3 幢 58-29 号，法定代表人张治纲。（4）明光农商行，参股公司，持股比例为 7.79%。（5）明光民丰银行，参股公司，持股比例为 6.67%。

(2)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众安天睿	控股子公司	应急救援训练系统及消防装备的技术推广服务；委托加工；企业管理咨询；承办展览展示；应用软件开发；产品设计；货物进出口。	0	0	-1,498,084.48
浩淼流体	控股子公	安全、消防用金属	15,019,132.26	3,505,535.80	1,343,658.02

	司	制品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			
安鲁科技	控股子公司	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喷枪及类似器具制造;喷枪及类似器具销售	0	0	-625,125.25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安鲁科技	新设	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将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取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4000945，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征收的税收优惠政策。

(六) 研发情况

1、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8,981,117.62	17,705,422.6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2%	4.2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3
本科	49	51
专科及以下	15	15
研发人员总计	67	69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7.54%	17.97%

3、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40	12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6	14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2	12

4、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系列排烟消防车	解决火灾现场排烟和通风，细水雾冷却，灭火及洗消作业。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检测并取得消防车公告。	研制从 35 万 m ³ /h，50 万 m ³ /h，70 万 m ³ /h，80 万 m ³ /h 等不同排烟量系列化产品。	系列化排烟消防车适用于地下商场、地铁隧道、地下车库、城市综合体等不同场所通风和排烟，细水雾冷却及灭火提供专业化救援装备，提高应急救援处置能力，为公司创造一定利润和价值。
大流量压缩空	大流量压缩空气	样车已经试制	能够根据不同救	此类车为石油石化储罐、化工

气泡沫车	泡沫车，提高泡沫液发泡后的混合液流量，提升灭火救援效率。	并测试，已通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检测，正在申报国家公告。	援需求智能选择泡沫液混合比例，从而控制泡沫液的发泡，确保喷射出充分发泡后的泡沫液。	装置、发电站等提供一种大流量压缩空气泡沫车，发泡效果更好，喷射距离更远，灭火效率更高；为工业灭火救援提供专业化救援装备，提升救援效率，为公司创造一定利润和价值。
三相射流举高消防车系列	采用公司核心专利技术与举高臂架技术，开发出举高三相射流系列和举高多功能排烟救援产品，为高层建筑、储罐及化工装置提供高效灭火、排烟及隔热防护装备保障。	已通过国家消防装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检测并取得消防车公告。	形成不同举升高度系列化三相射流产品及举高多功能排烟救援产品。	解决工业灭火救援化工罐区相邻储罐的隔热防护及化工装置冷却灭火，为公司在工业灭火救援集成解决方案领域新增系列化产品；持续为公司发展创造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
移动式化工火模拟训练设施	研制一种移动式化工火模拟泄漏设施，满足各级消防队伍开展外封式堵漏、注胶式堵漏、磁压式堵漏、套管堵漏、内封式堵漏、堵漏枪堵漏、捆绑式堵漏、密封胶堵漏、木楔式堵漏等实战化训练内容。	性能测试试验已完成，现申请国家权威部门检测验证。	该设施结合化工装置泄露、火灾救援经验，集成设置了灾害事故中经常出现的事故泄漏形式和泄漏点，综合模拟三种车型、化工装置泄露及因泄露引起的火灾状况。该训练装置可提供无物料泄漏，有物料泄漏，真实危化品物料泄漏、着火，实现技术训练与实战训练有机结合。	该设施打破了传统设施单一性，满足了客户多样性训练需求；设备载体采用半挂，可牵引移动，解决应急救援队伍 24 小时执勤战备不能到基地成建制训练问题。

5、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滁州学院	关键车载装备科技成果转让与技术开发合作项目	<p>关键车载装备科技成果转让与技术开发合作内容</p> <p>1. 研发 HBox 定制关键作战数据采集装置统型版本；</p> <p>2. 在车联网的基础上开展远程控制关键车载装备第一代设备的研发；</p> <p>3. 研发车载智能终端，包括售后维护服务对接云平台、消防车关键功能控制等功能；</p> <p>4. 成功申报了“科技创新政策兑换”、“滁州市 113 创新团队”、“八大产业链项目”、“安徽重点实验室项目”。</p>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浩淼科技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消防应急救援装备的销售，与收入相关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浩淼科技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44,976.49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浩淼科技的关键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浩淼科技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浩淼科技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测试有关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的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对营业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以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4) 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审核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及交易双方确认的车辆交接验收单等支持性资料，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
- (5) 对主要客户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判断销售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 (6)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价营业收入是否被记录于适当的会计期间。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经审慎审核，公司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影响其独立性的事项，有长期担任国内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勤勉尽、

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共 3 户，分别为众安天睿、浩淼流体、安鲁科技。本年增加 1 户，安鲁科技，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完成工商注册。

(十)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以来一直秉承可持续健康发展的理念，在注重经济效益的同时，自觉履行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吸纳更多就业，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回馈社会，未发生有损社会经济发展、环境保护等社会责任的情形。

公司一直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将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放在公司治理的重要位置，以做到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各项权益。公司依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注重保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定期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积极改善职工工作环境，做好健康监护，开展职业危害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并组织全体员工参加身体检查，以保障员工职业安全健康。公司足额按月及时支付职工工资，并为员工按时缴纳五险一金。公司重视员工的职业成长与能力的提升，每年针对不同专业领域的人员制定培训计划，开展道和术方面的培训。

公司设置了优秀员工子女奖学金，对在读研究生、本科生和高中生的优秀员工子女分情况发放奖学金；公司积极参与社会上的扶危济困工作，对社会上发生的火灾等紧急情况，积极开展消防救援工作；对社会上的贫困学生、其他困难群体、防疫需要等积极捐助，履行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对社会捐助37.32万元。



图4 授予浩淼优秀员工子女助学金



图5 公司捐资助学仪式

公司会持续将承担社会责任与经营发展相结合，充分发挥自身在行业及地区的影响力，回馈社会，为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注重安全、环保和员工职业健康。

1. 公司设有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安环部，配置环境管理专员，负责公司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2. 为减少生产过程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公司首先从产品设计源头，积极优先考虑运用新材料、大量采用新工艺来减少对环境的影响，保障员工身心健康。

(1) 采用无骨架结构新工艺，此过程不但省去钢材酸洗磷化过程、焊后防腐处理，而且不产生焊接烟尘等有毒有害气体；

(2) 为尽量减少焊割过程，部分采用铸件、压铸件，减少有毒有害气体、紫外线的产生；

(3) 为降低 VOCs 排放，公司加大水性漆的使用比例，严格控制油漆采购审批流程，加强对油漆采购管控，且使用 VOCs 含量较低的油漆；

(4) 直接外购喷漆后的铝板，减少磷化、喷漆过程。

3. 公司严格贯彻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保障全年运行合规合法：

(1) 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要求对环境管理内容进行合规性评价；

(2) 完成 12 个月排污口污染物检测工作，并及时在省平台、全国排污平台填报、上传，严格落实排污许可证、严格执行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3) 完成危废流失现场处置预案的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演练工作；

(4) 完成“扩建年产 500 台遥控举高成套装置项目”的灭火剂项目环评验收工作；

(5) 开展新厂区环境保护“三同时”工作。

4. 为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公司确保相关方面的投入，并由设备科对环保设备进行日常检修、维护、保养，安环部负责监督检查。

2022 年投入直接环保费用为 1,901,788.75 元。



图 6 环保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 公司主要从事消防应急救援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 C3595 “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我国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产品主要包括监测预警类、预防防护类和应对处置类产品。公司生产的灭火类、专勤保障类、举高及特种类消防车属于应对处置类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产品；根据公司目前主要产品的服务领域，公司属于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产业中的消防应急救援装备制造行业。

2. 国家高度重视消防安全和应急救援工作给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党中央、国务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发展和安全，对消防工作作出重大决策部署。加快推动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产业发展，对于统筹国家安全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具有重大意义。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加强应急管理、提高消防事业的发展水平也是体现一个国家和城市现代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我国持续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对现代化消防救援装备的创新研发和实战化应用的重视与日俱增。

2023 年 1 月，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与森林消防局整合，成立国家消防救援局。各级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对消防安全的愈发重视，为消防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3. 消防安全现状对应急产业发展提出更高要求

我国是世界上各类灾害事故最严重的国家之一，灾害链特征日益突出，全灾种救援面临空前挑战。各种公共服务设施、高层建筑、地下轨道交通、超大规模城市综合体、大空间大跨度厂房、大型炼化装置等建设导致安全风险隐患日益凸显，应对处置“巨灾大难”的灭火、应急救援和应对处置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的现代化装备建设亟待加强。

具备更高安全性的新技术、新装备的应用，将有效提升消防安全监测预警、指挥决策、应急救援等能力，为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水平的提升提供重要保障。未来市场将向轻量化、智能化、多功能、高性能、无人化、模块化等高端前沿领域聚焦，应急救援装备将向高技术含量与高附加值的举高及特种类产品方向发展，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将在突发事件现场、危险工序和环节广泛应用。加快应急救援装备现代化建设是提升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水平的主要途径和重要保障

4. 政策引领应急产业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围绕“全灾种、大应急”综合救援需求，不断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积极开展国家应急救援体系现代化建设，应急救援、消防相关政策文件的相继出台。国务院发布《“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指出要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推动产业集聚，发展区域性安全应急产业链，推动产业向中高端发展。2022 年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十四五”国家消防工作规划》，提出要加强城市消防站和乡镇消防队建设，配齐人员、装备和设施，着力提高消防治理和综合应急救援能力。在国家政策的引导和驱动下，应急救援产业发展框架不断完善，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5. 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推动应急产业转型升级

数字经济的不断发展也带动了消防数字化转型，对产业形态与发展模式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在消防

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 等高科技在消防领域深度集成应用，大幅降低消防安全风险，提升应急救援等能力，为消防工作提质升级聚力赋能。

同时随着上述技术的广泛运用，消防行业的边界进一步拓宽，客户需求由特定产品向更全面的系统解决方案转变，智慧消防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空天地跨域应急通信，灾害事故现场全息感知、无人应急装备，与智能化指挥调度等技术已经成为“十四五”时期应急救援关键核心技术的重要研究方向。

在国家政策支持下，业内科研机构和企业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了科研力量的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为行业转型升级带来新的机遇与动能。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新旧动能加速转换、具备更高安全性的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新业态大量涌现。应急救援领域的发展情况，为企业下一步发展带来较好的机遇，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将带来积极的影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秉持为“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的经营理念，围绕新时期应急救援产业发展方向，持续变革创新，延伸产业链，搭乘“智慧消防”快车，实现“制造”向“智造”转型升级，努力成为应急救援领域系统解决方案的领航者，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为实现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目标，公司围绕“品质、创新、效率、服务”几个关键点，拟定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1. 强化市场营销工作

洞察市场前沿及行业发展趋势，深度了解客户需求，制定完善的市场推广计划；利用各种资源、渠道，加强品牌宣传策划推广力度，构建市场营销品牌推广体系；加强细分市场漏斗动态分析，建立核心市场、核心客户管理机制，拓展应急救援训练真火业务板块加快 HBOX 系统的推广应用；加强服务体系信息化建设，完善售后保障体系，规范标准服务流程，实现服务增值。

2. 加强新产品开发与老产品优化工作

推行“IPD”新产品开发全流程管控；实行“产品经理”项目制管理模式，缩短新产品开发周期；结合国家及省市“十四五应急发展规划”需求，了解行业前沿资讯及产业发展方向，研究工业消防领域及森林、城市消防等板块装备需求特点，加强产品预研；提升产品数字化和信息化能力，继续推进“VAVE”价值工程改善，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价值；推动新材料、新工艺广泛应用；加强技术工艺指导，提升产品工艺质量；加强“三化六性、价值工程、人机工程”在设计环节的规范要求，完善产品设计标准化，提升产品竞争优势。

3. 深化“精细化管理”及“精益生产”，持续提高产品品质

围绕“精细化管理”，深入推进“精益生产”，树立全员精益理念，推动各部门持续优化流程、完善标准，减少八大浪费，促进公司提质、降本、增效。

落实基础数据建设与管理，切实有效提升生产后援保障能力；实现智能化物资配送物流体系建设；建立更加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推行全面质量管理，明确质量管理目标和责任，重点落实设计质量、采

购质量、制造质量及服务质量的全流程管控；强化质量闭环管理，确保产品质量，打造品质核心竞争力！

4. 推动企业“数字化”建设

制定“数字化”工作三年目标，完成基础数据库的建设和完善；重点围绕产品设计生命周期管理，完善、优化 PLM 软件及其基础 BOM 管理，为 ERP 实施提供更高效的支持；重点落实“无纸化办公”生产运营模式、“智能化”生产测量、物流体系建设工作及客户服务“云服务”模式推进工作，确保切实有效阶段性实现“数字化”运营管理。

5. 强化综合计划与预算管理

围绕“运营资金周转效率”，开展全面预算管理，建立并完善预算跟踪管理机制；推行全流程的综合计划管控，强化产品实现过程中的各项控制能力，重点关注应收、存货、应付三大周转效率，制定相应的管控机制及任务、措施分解计划，提升资金周转效率，确保现金流，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及抗风险能力。

6. 加强团队建设及战略性人力资源管理

制定人力资源中长期规划，探索战略性人力资源管理；落实组织结构优化、调整，进一步梳理部门职责及岗位说明书，提高人岗匹配度；优化人力资源招聘与配置工作，重点加强中高层管理人员、产品开发、技术工艺、市场营销等方面人才招聘引进工作；建立学习型组织，加强道和术的培训，加强中高层管理者的管理知识的培训；继续加强团队建设，培养积极向上、勇于开拓进取的干部队伍；进一步加强薪酬管理及绩效管理，形成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高企业凝聚力，塑造一种能够吸引人才、激励人才、留住人才的环境，促进企业可持续健康发展。

7. 强化供应链管理

围绕“质量、交期、成本、库存”，严格落实供应商评审流程，加强议价谈判，完善供应商档案建设，完善供应商数据台帐，多维度对供应商进行量化考评；与重点供应商建立战略性合作平台，延伸上下游产业链；建立采购预警机制，提升应对外部危机的能力；遵照质量保障体系要求，规范供方 A/B 角竞争、互补标准，加强外购外协件的品质及交期管控，确保产品品质和交期。

8. 加强体系贯标及风控管理

加强体系贯标培训及体系运行监管指导工作；借助内外审、管理评审、相关方满意度测评等手段，对体系运行进行实时监测，并及时优化调整相关体系，确保体系与组织业务流程的有机整合。

强化风险管控及底线思维，按照北交所相关规则要求，继续加强公司治理，加强团队合规培训，规避企业运营风险，提高企业运营效率。

9. 加强企业品牌建设

树立全员品牌意识，全力提升产品品质，打造浩淼科技综合品牌形象：设计精美、工艺精细、做工精湛、质量上乘、服务高效。建立统一对外宣传窗口，结合营销策划编制产品品牌推广计划。并通过自媒体、短视频、行业协会、大型活动、发布会等多渠道宣传，展现和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知名度。

10. 推动企业文化建设

围绕公司“愿景、使命、价值观”，建设企业文化体系，包括物质文化、行为文化、制度文化及精神文化；构建和谐、尊重、包容、互助的工作氛围，倡导员工之间和谐沟通、有效沟通、积极沟通，构建积极进取、勤勉尽责、勇于创新的企业文化。

(四) 不确定性因素

- 1.国际政治形势复杂多变，对本行业生产所需进口汽车底盘及相关部件采购及产品交付带来一定不确定性；
- 2.经济周期对产业及企业发展产生相关积极或消极影响；
- 3.技术进步会促进行业转型升级，对企业发展提出新的要求；
- 4.人口结构及年轻人的择业方向是否可以满足企业生产经营所需各种人才的需求具有不确定性。

四、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国家对专用车辆行业监管的风险。国家对消防车等专用车辆生产实行严格的市场准入制度和质量监督管理制度。消防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必须通过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办法》（工信部令第50号）要求的生产资质审查，获得企业及产品准入，取得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对消防车生产企业定期监督检查，检查企业及产品是否符合自愿性产品认证标准。如果公司不能满足工信部、应急管理部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公司生产的产品就无法通过公告和自愿性产品认证，从而影响公司产品生产与销售，最终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消防和应急救援等领域，目前该领域生产厂家较多。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我国消防应急救援装备制造行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新进厂家将进一步增加，公司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将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机动车排放标准提高的风险。

3.技术风险。面对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新技术在消防救援装备领域的不断应用以及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需要加大研发力度，及时推出新产品。如果今后公司不能准确把握市场的发展趋势、不能及时调整产品研发方向，或不能及时推出新产品，则会给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产品质量风险。公司一贯重视产品质量，报告期内未曾发生重大产品质量事故，未来将继续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的产品研发、生产理念，以控制产品质量风险。但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如果公司质量控制体系中个别环节出现漏洞并形成不良产品销售，则公司可能面临相关诉讼、索赔，并对公司声誉带来负面影响。

5.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倪军、倪代红、倪红艳、倪海燕、倪世和五人分别直接持有公司19.30%、13.09%、12.73%、12.35%和5.05%股份，另倪军通过持有天睿投资47.53%的出资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支配公司4.87%的股份表决权，五人通过直接持有和间接支配合计控制公司67.38%的股份表决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倪军、倪代红、倪红艳、倪海燕、倪世和五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控制力，在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决策等方面施加重大影响，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公司治理风险。

6. HSE(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不当的风险。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HSE管理体系越来越引起大家的重视，它是组织实施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的组织机构、职责、做法、程序和资源等要素有机构成的整体。公司在生产活动中，HSE管理体系的危险和有害因素主要有来自人员自身或人为性质的危险和有害因素；来自机械、设备、设施、材料等方面的危险和有害因素；来自生产作业环境中的危险和有害因素；来自

管理和责任缺失所导致的危险和有害因素。如果公司 HSE 管理不当，可能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上述风险，公司严格按照质量控制流程、体系开展工作，遵循国家、行业标准，配备符合条件的专业人员，加强风险管控。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5)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2,015,900.00	120,135.69	2,136,035.69	0.49%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7)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于2022年7月18日以4.80元/股的价格向72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72.50万股。并于2022年8月3日完成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中登北京公司的登记。

(8) 股份回购情况

报告期内，激励对象赵宏顺因家庭原因离职，公司对该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000股限制性股票已予以回购注销。

(9)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5年1月27日		挂牌	限售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年1月27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5年1月27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1月27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月27日		挂牌	合规性承诺	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合规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0年12月25日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关于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关于公开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明光浩森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申报稿）“第四	正在履行中

				行说明书待文件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等	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12月25日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关于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待文件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申报稿)“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12月25日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不含独董和监事)、关于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不含监事)、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待文件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申报稿)“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0年12月25日		发行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正在履行中

					说明书》(申报稿)“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	--	--	--	--	---------------------------------	--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p>承诺情况:</p> <p>1.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p> <p>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合规性的承诺》。</p> <p>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执行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函》。</p> <p>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公开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函》。</p> <p>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p> <p>7.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公开发行说明书等文件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p> <p>8.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事项的承诺函》。</p> <p>9.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p> <p>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未有违背。</p>
--

(10)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 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保函保证金	22,869,303.61	3.10%	保函保证金等
房屋	固定资产	抵押	84,600,637.58	11.48%	借款抵押
土地	无形资产	抵押	11,000,719.06	1.49%	借款抵押
总计	-	-	118,470,660.25	16.0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p>上述资产权利受限事项主要为保函保证金以及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 抵押土地、房产, 且占总资产比例在合理范围, 对公司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p>
--

(11)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2021 年 12 月公司与安徽徽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拟签订《智能应急装备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施工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签订〈智能应急装备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4)。

报告期末,施工合同约定的 1#厂房、2#厂房、综合楼和相关配套设施已基本完成施工。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二、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378,365	30.18%	27,139,909	50,518,274	63.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23,148,209	23,148,209	29.23%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8,984,425	8,984,425	11.35%	
	核心员工	155,000	0.20%	2,397,000	2,552,000	3.22%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4,093,184	69.82%	-25,424,909	28,668,275	36.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1,271,684	66.18%	-24,915,709	26,355,975	33.28%	
	董事、监事、高管	37,705,200	48.67%	-10,651,925	27,053,275	34.16%	
	核心员工	17,338,000	22.38%	-4,252,000	13,086,000	16.53%	
总股本		77,471,549	-	1,715,000	79,186,549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77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完成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所涉及的股份在中登北京公司登记。本次登记的股份总数为 1,725,000 股，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9,196,549 股。报告期内，因 1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对上述 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限售的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注销完成后，股本变更为 79,186,549 股。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倪军	境内	15,281,000	0	15,281,000	19.30%	11,460,750	3,820,250	0	0

		自然人								
2	倪代红	境内自然人	10,362,884	0	10,362,884	13.09%	0	10,362,884	0	0
3	倪红艳	境内自然人	10,015,800	62,500	10,078,300	12.73%	7,558,725	2,519,575	0	0
4	倪海燕	境内自然人	9,782,000	0	9,782,000	12.35%	7,336,500	2,445,500	0	0
5	倪世和	境内自然人	4,000,000	0	4,000,000	5.05%	0	4,000,000	0	0
6	明光天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50,000	0	3,850,000	4.86%	0	3,850,000	0	0
7	张红	境内自然人	3,750,000	0	3,750,000	4.74%	0	3,750,000	0	0
8	合肥信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0,105	-303,826	1,896,279	2.39%	0	1,896,279	0	0
9	何的明	境内自然人	850,000	0	850,000	1.07%	0	850,000	0	0
10	伍星颖	境内自然人	412,964	65,303	478,267	0.6%	0	478,267	0	0
合计		-	60,504,753	-176,023	60,328,730	76.18%	26,355,975	33,972,75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倪军、倪代红、倪红艳、倪海燕为近亲属，倪海燕、倪红艳、倪军、倪代红系同胞兄弟姐妹，为实际控制人之一倪世和的子女。另倪军持有天睿投资 47.53% 的出资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以上关联外，其他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股东倪军、倪代红、倪红艳、倪海燕、倪世和五人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19.30%、13.09%、12.73%、12.35%和 5.05%股份, 另倪军通过持有天睿投资 47.53%的出资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间接支配公司 4.86%的股份表决权, 五人通过直接持有和间接支配合计控制公司 67.38%的股份表决权。

1. **倪军**先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67 年 12 月生, 大专学历, 工程师。历任明光消防器材厂副厂长, 浩淼有限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浩淼科技董事长、总经理, 全国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四分技术委员会委员。2012 年被中共安徽省委组织部、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徽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安徽省高端装备制造技术领军人才”。曾获得“中国好人”、“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优秀企业经营者”等荣誉称号。其担任本公司本届董事的任期为 2020 年 7 月至 2023 年 7 月。

2. **倪海燕**女士,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64 年 8 月生, 大专学历。历任明光消防器材厂财务负责人, 浩淼有限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浩淼科技董事、副总经理, 安徽省第十一届、十二届人大代表、滁州市工商联副主席、明光市工商联副主席、明光市慈善协会副主席。曾获得“安徽省劳动模范”、“滁州市优秀青年企业家”、“滁州市首届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安徽省第三届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荣誉称号。其担任本公司本届董事的任期为 2020 年 7 月至 2023 年 7 月。

3. **倪红艳**女士,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66 年 6 月生, 本科学历。2011 年 6 月获得美国管理技术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学位。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6 月为北京大学经济学院访问学者。曾任明光市第二中学英语教师、教研室副主任, 滁州市第三届、第四届政协委员、明光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历任浩淼有限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现任浩淼科技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众安天睿执行董事、经理、明光市工商联副主席。曾获得安徽省“教坛新星”称号、安徽省“五一劳动奖章”。其担任本公司本届董事的任期为 2020 年 7 月至 2023 年 7 月。

4. **倪代红**女士,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73 年 2 月生, 本科学历。历任明光消防器材厂销售负责人, 浩淼有限董事、副总经理, 浩淼科技副总经理。

5. **倪世和**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37 年 3 月出生, 本科学历。历任嘉山中学团委书记、副校长, 明光市职业高级中学校长, 明光消防器材厂厂长, 浩淼有限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现不在公司担任职务。

第七节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51,540,720.05	40,937,292.00	是	智能应急消防救援装备产业化项目、消防车制造基地智能化与信息化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智能应急消防救援装备产业化项目	51,540,720.05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64,852,984.2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51,540,720.05 元。2022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0,937,292.00 元，其中支付设备货款 3,584,946.00 元，工程款 37,352,346.00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450,114.51 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9,496,486.27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净额为 9,496,486.27 元。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51,540,720.0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937,29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1,540,720.0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090,64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1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3）=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 性是 否发 生重 大变 化
智能应急救援装备产业化项目	是	51,540,720.05	40,937,292.00	43,090,642.00	83.61%	2023年 5月20 日	不适 用	否
合计	-	51,540,720.05	40,937,292.00	43,090,642.00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p>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最终募集资金净额为51,540,720.05元，低于公司原定的163,430,000.00元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基于以上情况，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并兼顾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变更。</p> <p>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原计划投入的三个募投项目当中的“智能应急救援装备产业化项目”。</p> <p>为保证募投项目建成后能更好的长期发挥作用，基于公司中长期经营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募投项目“智能应急救援装备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已经取得土地权证的“明光市嘉山大道与官山大道交叉口东北角地块”。</p>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p>2021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共计人民币2,934,905.66元（不含税）。</p>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明光工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1月14日	2023年1月13日	3.70%
2	信用贷款	明光工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1月17日	2023年1月13日	3.70%
3	信用贷款	明光工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12月8日	2023年11月23日	3.55%
4	信用贷款	明光工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9月16日	2023年9月15日	3.60%
5	信用贷款	明光中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4月26日	2023年4月22日	3.65%
6	抵押贷款	明光农商行	银行	5,057,511.00	2022年8月2日	2027年7月25日	3.70%
7	抵押贷款	明光农商行	银行	1,780,000.00	2022年8月11日	2027年7月25日	3.70%
8	抵押贷款	明光农商行	银行	969,000.00	2022年8月17日	2027年7月25日	3.70%
9	抵押	明光农商行	银行	14,602,349.44	2022年8月25日	2027年7月25日	3.70%

	贷款						
10	抵押贷款	明光农商行	银行	1,055,000.00	2022年8月30日	2027年7月25日	3.70%
11	抵押贷款	明光农商行	银行	1,609,200.00	2022年9月6日	2027年7月25日	3.70%
12	抵押贷款	明光农商行	银行	149,800.00	2022年9月16日	2027年7月25日	3.70%
13	抵押贷款	明光农商行	银行	15,895,637.56	2022年10月20日	2027年7月25日	3.70%
14	抵押贷款	明光农商行	银行	2,052,397.00	2022年10月28日	2027年7月25日	3.70%
15	抵押贷款	明光农商行	银行	461,100.00	2022年12月2日	2027年7月25日	3.70%
16	信用贷款	滁州光大银行	银行	9,250,000.00	2022年6月22日	2023年12月21日	3.70%
合计	-	-	-	102,881,995.00	-	-	-

六、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权益分派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2年6月22日	1.0	0	0
合计	1.0	0	0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	0	1.0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倪军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1967年12月	2020年7月 24日	2023年7月 23日	45.00	否
倪海燕	董事、副 总经理	女	1964年8月	2020年7月 24日	2023年7月 23日	35.00	否
倪红艳	董事、副 总经理、 董事会 秘书	女	1966年6月	2020年7月 24日	2023年7月 23日	35.00	否
郭刚建	董事、副 总经理	男	1964年12月	2020年7月 24日	2023年7月 23日	35.00	否
徐亮	董事	男	1975年6月	2020年7月 24日	2023年7月 23日	8.00	否
俞鹏	独立董 事	女	1963年10月	2020年7月 24日	2022年9月 6日	5.33	否
贺芳	独立董 事	女	1967年10月	2020年7月 24日	2022年9月 6日	5.33	否
周兰	独立董 事	女	1972年5月	2020年7月 24日	2023年7月 23日	8.00	否
朱曙夏	独立董 事	男	1964年7月	2022年9月6 日	2023年7月 23日	2.67	否
韦邦国	独立董 事	男	1964年8月	2022年9月6 日	2023年7月 23日	2.67	否
陈浩	财务负 责人	男	1976年5月	2020年7月 24日	2023年7月 23日	20.00	否
张正明	监事会 主席	男	1970年1月	2020年7月 24日	2023年7月 23日	16.00	否
段永成	监事	男	1972年10月	2020年7月 24日	2023年7月 23日	11.93	否
姜其虎	监事	男	1974年11月	2020年7月 24日	2023年7月 23日	14.39	否
董事会人数:							8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倪军、倪红艳、倪海燕为近亲属，倪海燕、倪红艳、倪军系同胞兄弟姐妹，为实际控制人之一倪世和的子女。除以上关联外，其他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倪军	董事长、总经理	15,281,000	0	15,281,000	19.30%	0	0	3,820,250
倪海燕	董事、副总经理	9,782,000	0	9,782,000	12.35%	0	0	2,445,500
倪红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0,015,800	62,500	10,078,300	12.73%	0	0	2,519,575
郭刚建	董事、副总经理	230,000	100,000	330,000	0.42%	0	100,000	57,500
徐亮	董事	1,000	0	1,000	0.0013%	0	0	250
俞鹏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贺芳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周兰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朱曙夏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韦邦国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陈浩	财务负责人	140,000	0	140,000	0.18%	0	0	35,000
张正明	监事会主席	147,000	0	147,000	0.19%	0	0	36,750
段永成	监事	150,000	0	150,000	0.19%	0	0	37,500
姜其虎	监事	128,400	0	128,400	0.16%	0	0	32,100
合计	-	35,875,200	-	36,037,700	45.52%	0	100,000	8,984,425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俞鹏	独立董事	离任	-	任职期满
贺芳	独立董事	离任	-	任职期满
朱曙夏	-	新任	独立董事	新任
韦邦国	-	新任	独立董事	新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朱曙夏先生，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万景律师事务所权益合伙人，律师，华东政法大学法律硕士；北京大学经济学院访问学者；北方工业大学法律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

韦邦国先生，196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正(教授)高级会计师，财政部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咨询专家，安徽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校外实践导师，MPACC 华东地区会计硕士职业导师，中国商业会计学会会计教育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报酬，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务费据实报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依据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履职、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及管理层年度绩效考核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2 人，2022 年实际支付 2,443,185.60 元，其中独立董事年度薪酬为 8.00 万元，5 位独立董事支付 24.00 万元。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郭刚建	董事、副总经理	0	100,000	-	-	-	5.28
李光荣	技术中心副总工	0	50,000	-	-	-	5.28
谢勤	总师办主任	0	10,000	-	-	-	5.28

华其勇	技术员	0	10,000	-	-	-	5.28
范思丁	工程师	0	5,000	-	-	-	5.28
杜希强	工程师		10,000	-	-	-	5.28
魏秀勇	助理工程师	0	5,000	-	-	-	5.28
刘有志	助理工程师	0	5,000	-	-	-	5.28
刘萍	助理工程师	0	10,000	-	-	-	5.28
曾宪松	产品设计部部长	0	20,000	-	-	-	5.28
周冰洋	工程师	0	20,000	-	-	-	5.28
屈朝峰	副总工程师	0	20,000	-	-	-	5.28
傅然	工程师	0	20,000	-	-	-	5.28
刘皖豫	工程师	0	20,000	-	-	-	5.28
陈国康	技师	0	10,000	-	-	-	5.28
孙伟	助理工程师	0	20,000	-	-	-	5.28
高勇	成都研发分公司经理	0	30,000	-	-	-	5.28
邓宗峰	工程师	0	10,000	-	-	-	5.28
李凯平	工程师	0	30,000	-	-	-	5.28
肖育建	工程师	0	10,000	-	-	-	5.28
周争光	工程师	0	20,000	-	-	-	5.28
贺云峰	工程师	0	20,000	-	-	-	5.28
姜岸	中试部部长	0	20,000	-	-	-	5.28
明小峰	工程师	0	10,000	-	-	-	5.28
章钦	营销中心副总	0	60,000	-	-	-	5.28
徐晓明	营销中心总监	0	60,000	-	-	-	5.28
袁绪海	特种项目部部长	0	30,000	-	-	-	5.28
黄永	市场部部长	0	20,000	-	-	-	5.28
陈东倡	客服部部长	0	30,000	-	-	-	5.28
张树勇	销售经理	0	50,000	-	-	-	5.28
黄志安	销售经理	0	10,000	-	-	-	5.28
徐超	销售经理	0	40,000	-	-	-	5.28

杨硕	销售经理	0	30,000	-	-	-	5.28
倪秀秀	销售经理	0	20,000	-	-	-	5.28
董祥旭	销售经理	0	20,000	-	-	-	5.28
钱福辉	客服专员	0	20,000	-	-	-	5.28
徐德兵	客服专员	0	20,000	-	-	-	5.28
吴高力	标书专员	0	20,000	-	-	-	5.28
徐晓辉	审计部部长	0	60,000	-	-	-	5.28
岳喜刚	质量部副部长	0	10,000	-	-	-	5.28
韦伟	质量部总检	0	10,000	-	-	-	5.28
王文军	总经办主任	0	30,000	-	-	-	5.28
姚帮锋	工程师	0	30,000	-	-	-	5.28
吴启江	工程部工段长	0	10,000	-	-	-	5.28
张雷	工艺部副部长	0	10,000	-	-	-	5.28
沈强	高级技师	0	10,000	-	-	-	5.28
董伟名	工艺技术员	0	10,000	-	-	-	5.28
毛辉	PMC 部副部长	0	40,000	-	-	-	5.28
杨杰	制造部副部长	0	30,000	-	-	-	5.28
程国亮	生产总监	0	30,000	-	-	-	5.28
王茂双	制造部副部长	0	10,000	-	-	-	5.28
王波	制造部工段长	0	20,000	-	-	-	5.28
徐宝杨	制造部工段长	0	10,000	-	-	-	5.28
黄正锐	工段班组长	0	10,000	-	-	-	5.28
赵玉强	工段班组长	0	30,000	-	-	-	5.28
卞杭庆	工段班组长	0	20,000	-	-	-	5.28
詹少远	工段班组长	0	10,000	-	-	-	5.28
韩春香	采购部部长	0	50,000	-	-	-	5.28

李阿丽	企管部部长	0	10,000	-	-	-	5.28
杨登越	企管部副部长	0	20,000	-	-	-	5.28
施立强	项目专员	0	10,000	-	-	-	5.28
陈玲玲	人力行政部长	0	20,000	-	-	-	5.28
梁英	行政专员	0	50,000	-	-	-	5.28
赵丽瑾	审计专员	0	40,000	-	-	-	5.28
把光俊	税务会计	0	50,000	-	-	-	5.28
吕宝芹	往来会计	0	20,000	-	-	-	5.28
徐衍	主管会计	0	20,000	-	-	-	5.28
杨凡丁	投资者关系专员	0	20,000	-	-	-	5.28
张治纲	流体子公司经理	0	30,000	-	-	-	5.28
刘宗	项目经理	0	30,000	-	-	-	5.28
杨敏	院长助理	0	40,000	-	-	-	5.28
合计	-	0	1,715,000	-	-	-	-
备注（如有）	报告期内，激励对象赵宏顺因家庭原因离职，公司对该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000股限制性股票已予以回购注销。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9	3	3	19
生产人员	214	10	9	215
销售人员	51	7	8	50
技术人员	67	8	6	69
财务人员	8	0	0	8
行政人员	23	3	3	23
员工总计	382	31	29	38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5	5
本科	101	109
专科及以下	276	270
员工总计	382	38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 2022 年聘请美世中国咨询管理机构，协助公司开展组织系统管理建设，确定了相关岗位的 PC 级，导入宽带薪酬，重新修订了薪酬及绩效管理制度，参考当地 GDP 年增长率以及政府定期公布的工资指导线，结合行业薪酬状况、公司业务规模变化及经营成果，实时调整薪酬。公司现行薪酬政策将工资分为年薪制、岗薪制、计件制和固定制四类，同时分为管理类、技术类、职能类、销售类及技能类五类。薪酬结构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变动工资、各类津贴、奖金、福利（法定福利、公司福利）等。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全员参与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同时公司将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对核心骨干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薪酬与绩效相结合，使员工的劳动付出和做出的业绩得到较为合理的回报和激励。

2. 员工培训计划

公司打造学习型组织，以提升员工职业技能和素质为目标，建立和实施了内外部培训相结合员工培训体系。并按照入职培训系统化、岗位培训专业化的要求，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培训采取内训和外训、线上培训及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培训对象包括管理层和各基层员工；培训内容包括道和术方面的培训，公司持续坚持组织管理层系统聆听鲍鹏山老师精讲《论语》，各种层面“术“的培训也持续开展，2022 年度培训计划 63 项，实际完成培训 83 项（内训 76 项，外训 7 项；其中管理课程 22 项，专业课程 61 项）。

2022 年，精益生产咨询机构，入住企业，期间组织了管理人员、相关职能人员 工段长 班组长等进行了管理类、专业类、流程类知识培训并进行了考核，培训课程有《实效基础管理概念》、《PMC 管理》、《限制选择法》、《如何开好班前会》等。

公司对接盛景网联，开展在线陪跑课程，培训课程有《建立市场与销售体系》、《战略规划与部署》、《精益组织架构和绩效评价》等，涵盖战略类、业务类、精益生产类、质量提升类课程。

美世中国咨询机构为公司管理层持续开展了《薪酬体系》、《绩效管理》、《绩效管理的理念及分解方法》等相关培训。年终公司邀请美世中国的老师为管理人员对交付的方案进行复盘，总结方案的进展情况及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不断优化、完善。

2022 年参与了经信委组织的各类培训课程，比如《公司运营中的法律风险及防范》、《全面预算管理与成本控制》。



图 7 精益项目组老师培训现场

3. 公司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倪军	无变动	董事长、总经理	15,281,000	0	15,281,000
张正明	无变动	监事会主席	147,000	0	147,000
郝玉权	无变动	研发工程师	0	0	0
李光荣	无变动	技术中心副总工	155,000	55,000	210,000
杜希强	无变动	工程师	0	10,000	10,000
章钦	新增	营销中心副总	0	60,000	60,000
徐晓明	新增	营销中心总监	632	60,000	60,632
徐晓辉	新增	审计部部长	0	60,000	60,000
韩春香	新增	采购部部长	0	50,000	50,000
梁英	新增	行政专员	0	50,000	50,000
把光俊	新增	税务会计	0	50,000	50,000
张树勇	新增	销售经理	10,386	44,400	54,786
毛辉	新增	PMC 部副部长	0	40,792	40,792
赵丽瑾	新增	审计专员	0	40,000	40,000
杨敏	新增	院长助理	0	40,000	40,000
徐超	新增	销售经理	0	40,000	40,000
程国亮	新增	生产总监	140,900	17,500	158,400
王文军	新增	总经办主任	0	30,000	30,000
杨杰	新增	制造部副部长	0	30,000	30,000
刘宗	新增	项目经理	0	30,000	30,000
李凯平	新增	工程师	0	30,000	30,000
陈东倡	新增	客服部部长	0	30,000	30,000
杨硕	新增	销售经理	0	30,000	30,000
姚帮锋	新增	工程师	0	30,000	30,000
张治纲	新增	流体子公司经理	0	30,000	30,000
袁绪海	新增	特种项目部部长	202,100	30,000	232,100
高勇	新增	成都研发分公司经理	0	30,000	30,000

赵玉强	新增	工段班组长	0	30,000	30,000
刘皖豫	新增	工程师	0	20,000	20,000
孙伟	新增	助理工程师	0	20,000	20,000
周冰洋	新增	工程师	0	22,000	22,000
卞杭庆	新增	工段班组长	0	20,000	20,000
姜岸	新增	中试部部长	0	20,000	20,000
杨登越	新增	企管部副部长	0	20,000	20,000
屈朝峰	新增	副总工程师	0	20,000	20,000
傅然	新增	工程师	0	20,000	20,000
董祥旭	新增	销售经理	0	20,000	20,000
吕宝芹	新增	往来会计	0	20,000	20,000
黄永	新增	市场部部长	10,849	20,200	31,049
徐德兵	新增	客服专员	0	20,000	20,000
倪秀秀	新增	销售经理	0	20,000	20,000
周争光	新增	工程师	1,000	24,800	25,800
钱福辉	新增	客服专员	0	20,000	20,000
曾宪松	新增	产品设计部部长	0	20,000	20,000
王波	新增	制造部工段长	0	20,000	20,000
杨凡丁	新增	投资者关系专员	0	20,000	20,000
贺云峰	新增	工程师	0	20,000	20,000
徐衍	新增	主管会计	0	20,000	20,000
吴高力	新增	标书专员	0	20,000	20,000
陈玲玲	新增	人力行政部部长	0	20,000	20,000
岳喜刚	新增	质量部副部长	0	10,000	10,000
吴启江	新增	工程部工段长	0	10,000	10,000
刘萍	新增	助理工程师	0	10,000	10,000
张雷	新增	工艺部副部长	0	10,000	10,000
黄正锐	新增	工段班组长	0	10,000	10,000
肖育建	新增	工程师	0	10,000	10,000
谢勤	新增	总师办主任	0	10,000	10,000
李阿丽	新增	企管部部长	0	10,000	10,000
施立强	新增	项目专员	0	10,000	10,000
邓宗峰	新增	工程师	0	10,000	10,000
华其勇	新增	技术员	0	10,000	10,000
董伟名	新增	工艺技术员	0	10,000	10,000
詹少远	新增	工段班组长	0	10,000	10,000
沈强	新增	高级技师	0	10,000	10,000
王茂双	新增	制造部副部长	0	10,000	10,000
徐宝杨	新增	制造部工段长	0	10,000	10,000
明小峰	新增	工程师	0	10,000	10,000

黄志安	新增	销售经理	0	10,000	10,000
韦伟	新增	质量部总检	0	10,000	10,000
陈国康	新增	技师	0	10,000	10,000
刘有志	新增	助理工程师	0	5,000	5,000
魏秀勇	新增	助理工程师	0	5,000	5,000
范思丁	新增	电气工程师	0	5,000	5,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增 69 名核心员工，这有利于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1. 公司主要从事消防应急救援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595“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我国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产品主要包括监测预警类、预防防护类和应对处置类产品。公司生产的灭火类、专勤保障类、举高及特种类消防车属于应对处置类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产品；根据公司目前主要产品的服务领域，公司属于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产业中的消防应急救援装备制造行业。

2. 国家高度重视消防安全和应急救援工作给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党中央、国务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发展和安全，对消防工作作出重大决策部署。加快推动公共安全与应急救援产业发展，对于统筹国家安全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具有重大意义。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加强应急管理、提高消防事业的发展水平也是体现一个国家和城市现代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我国持续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对现代化消防救援装备的创新研发和实战化应用的重视与日俱增。

2023年1月，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与森林消防局整合，成立国家消防救援局。各级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对消防安全的愈发重视，为消防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3. 消防安全现状对应急产业发展提出更高要求

我国是世界上各类灾害事故最严重的国家之一，灾害链特征日益突出，全灾种救援面临空前挑战。各种公共服务设施、高层建筑、地下轨道交通、超大规模城市综合体、大空间大跨度厂房、大型炼化装置等建设导致安全风险隐患日益凸显，应对处置“巨灾大难”的灭火、应急救援和应对处置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的现代化装备建设亟待加强。

具备更高安全性的新技术、新装备的应用，将有效提升消防安全监测预警、指挥决策、应急救援等能力，为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水平的提升提供重要保障。未来市场将向轻量化、智能化、多功能、高性能、无人化、模块化等高端前沿领域聚焦，应急救援装备将向高技术含量与高附加值的举高及特种类产品方向发展，工业机器人、智能装备将在突发事件现场、危险工序和环节广泛应用。加快应急救援装备现代化建设是提升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水平的主要途径和重要保障

4. 政策引领应急产业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围绕“全灾种、大应急”综合救援需求，不断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积极开展国家应急救援体系现代化建设，应急救援、消防相关政策文件的相继出台。国务院发布《“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指出要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推动产业集聚，发展区域性安全应急产业链，推动产业向中高端发展。2022年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印发《“十四五”国家消防工作规划》，提出要加强城市消防站和乡镇消防队建设，配齐人员、装备和设施，着力提高消防治理和综合应急救援能力。在国家政策的引导和驱动下，应急救援产业发展框架不断完善，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5. 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推动应急产业转型升级

数字经济的不断发展也带动了消防数字化转型，对产业形态与发展模式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在消防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高科技在消防领域深度集成应用，大

幅降低消防安全风险，提升应急救援等能力，为消防工作提质升级聚力赋能。

同时随着上述技术的广泛运用，消防行业的边界进一步拓宽，客户需求由特定产品向更全面的系统解决方案转变，智慧消防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空天地跨域应急通信，灾害事故现场全息感知、无人应急装备，与智能化指挥调度等技术已经成为“十四五”时期应急救援关键核心技术的重要研究方向。

在国家政策支持下，业内科研机构和企业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了科研力量的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为行业转型升级带来新的机遇与动能。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新旧动能加速转换、具备更高安全性的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新业态大量涌现。应急救援领域的发展情况，为企业下一步发展带来较好的机遇，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将带来积极的影响。

第十节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信息披露方面，公司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五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的要求。每次股东大会在对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表决时，均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披露。报告期内共有 10 项议案进行了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共有一名股东，代表 100 股表决权，分别对 11 项议案投了反对票。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共有 1 名股东，代表 3750000 股表决权，分别对 6 项议案投了反对票。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选举朱曙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和《选举韦邦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实行了累积投票制，保障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并聘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进行见证；议案审议符合法定程序，能够确保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程序和规则进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切实履职。截至报告期末，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在报告期内，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两次修订。

2022年8月18日召开的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2年9月6日召开的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2022年11月26日召开的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2年12月14日召开的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

（二）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p>1)2022年2月5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申请人民币2000万元非融资性保函和人民币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向安徽明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申请人民币8000万元授信及用信的议案》。</p> <p>2)2022年4月23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3)2022年6月23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明光浩淼安</p>

		<p>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4) 2022 年 7 月 18 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5)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提名朱曙夏先生、韦邦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6)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p> <p>7)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8) 2022 年 11 月 26 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定向回购并注销<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6	<p>1) 2022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 2022 年 6 月 21 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议案》。</p> <p>3) 2022 年 7 月 18 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4) 2022年8月26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5) 2022年10月26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6) 2022年11月26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定向回购并注销<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股东大会	5	<p>1) 2022年1月11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营业执照中企业类型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 2022年5月18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3) 2022年7月15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与激励对象签署<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p> <p>4) 2022年9月6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提名朱曙夏先生、韦邦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p>

	<p>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5) 2022年12月14日召开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定向回购并注销〈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履行权利、承担义务；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表决过程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公司监事会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依法并积极行使监督权；监事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责履行其义务，确保公司法人治理机构持续优化。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并设立投关专员，协助董秘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基础上，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关系，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接待投资者

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依法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

二、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并制定了四个委员会的工作细则。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各自职责，开展相关工作。

1.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履职情况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对公司重大战略计划的实施情况等进行跟踪督察，并适时组织战略研讨会，拟定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公司在 2022 年 11 月份组织了为期两天的战略研讨会，探讨了公司一轴两翼的发展方向。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制定年度审计计划，并及时对接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把控，形成审计报告，对相关主体实施奖惩，并跟踪改善情况。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根据公司借助美世中国专业咨询机构，重新优化了组织架构，梳理了部门职责及岗位职责，建立了岗位 PC 级，设立了宽带薪酬，并将中高层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有机结合。薪酬与绩效办公室依据《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层季度考核、半年度及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述职测评相关工作，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提出相关建议。

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两名独立董事任职期满离任，公司新选举了两位独立董事，公司未重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俞鹏	6	通讯方式	0	因不宜出行，未现场参加，故出席次数为 0。
贺芳	6	通讯方式	0	因不宜出行，未现场参加，故出席次数为 0。
周兰	8	通讯方式	0	因不宜出行，未现场参加，故出席次数为 0。
朱曙夏	2	通讯方式	0	因不宜出行，未现场参加，故出席次数为 0。
韦邦国	2	通讯方式、现场方式	0	因不宜出行，未现场参加，故出席次数为 0。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2022年3月5日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独立董事贺芳女士对《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的议案》投反对票。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

除了对董事会议案进行审议，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还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出了诸多合理化建议，如公司组织架构设置、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团队建设等，上述建议均为管理层有效采纳并实施。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业务独立：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消防车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的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为消防部门以及石油、化工、电力、煤炭、机场等企业提供罐类、举高及特种类消防车产品。公司拥有从事上述业务完整独立的生产及辅助系统、采购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业务完全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承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2. 资产独立：公司系由浩淼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各项资产权利由公司依法承继，并办理了权属变更手续。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和非专利技术等资产的所有权。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用为股东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对所有资产均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

3. 人员独立：公司的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和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 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情形；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无混合纳税现象。

5.机构独立：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经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各职能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完全独立于各股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五）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尽可能将相关风险降到最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

（六）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依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符合信息披露监管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有《绩效管理制度》及《薪酬管理制度》等考评与激励制度，公司董事会绩效薪酬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指标，包括公司业绩指标（营业收入、扣非净利润、ROE、应收账款周转率等）、分管部门业绩指标（分管部门年度考核成绩）及专项指标（直接负责的项目）三个方面，同时绩效办公室组织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述职及测评相关工作，并依据其考核结

果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工资及年终奖励挂钩。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均为1，拿到保底工资。2022年度没有实施超额利润分享。2022年度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了股权激励。

三、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9月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选举朱曙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和《选举韦邦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实行了累积投票制。

2022年1月11日召开的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5月18日召开的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7月15日召开的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9月6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均提供了网络投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进行。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办公室设置投关关系管理专员，协助董秘开展相关工作。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及北交所相关要求，通过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官网、同花顺、东财、及法定信披媒体等途径，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同时通过接听电话、按时组织年度业绩说明会及股东大会等形式，在遵守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建立与投资者沟通机制。

公司通过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和企业整体价值，实现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确保投资者知情权。

针对投资者、证券服务机构人员、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到公司进行现场参观、实地调研，认真做好接待工作，并做好尚未公开信息及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3]230Z0607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卢珍 李虎 4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0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35 万元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3]230Z0607号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淼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浩淼科技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浩淼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浩淼科技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消防应急救援装备的销售，与收入相关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浩淼科技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44,976.49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浩淼科技的关键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浩淼科技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浩淼科技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测试有关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的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营业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以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审核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及交易双方确认的车辆交接验收单等支持性资料，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

(5) 对主要客户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判断销售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6)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价营业收入是否被记录于适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浩淼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浩淼科技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浩淼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浩淼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浩淼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浩淼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浩淼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浩淼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

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卢珍、李虎

中国·北京

2023年4月22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02,516,266.38	94,270,661.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31,100.00	149,150.00
应收账款	五、3	214,053,116.86	234,205,200.51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1,256,757.50	560,946.00
预付款项	五、5	20,843,040.30	10,077,994.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31,634,674.89	27,478,764.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167,955,938.04	133,398,121.13

合同资产	五、8	9,931,284.96	9,745,968.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9	1,373,700.00	686,85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527,750.32	
流动资产合计		550,223,629.25	510,573,656.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1	3,232,348.03	5,859,658.94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3	121,337,703.23	46,335,948.01
在建工程	五、14	13,636,305.63	688,066.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5	600,042.95	807,417.46
无形资产	五、16	13,603,476.75	14,201,624.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6,192,658.65	6,061,745.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8,126,429.55	5,703,516.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728,964.79	99,657,976.77
资产总计		736,952,594.04	610,231,633.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9	50,055,611.11	35,043,771.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20	90,155,884.92	66,600,517.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1	44,548,813.78	43,889,410.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5,879,445.25	5,785,030.05

应交税费	五、23	14,113,124.68	15,362,181.72
其他应付款	五、24	11,525,598.50	1,251,387.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9,447,090.09	196,237.61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6,285,587.40	5,663,718.40
流动负债合计		232,011,155.73	173,792,254.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7	43,685,807.79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8	422,517.09	610,100.2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9	21,484,754.90	22,379,359.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23,574.96	18,926.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616,654.74	23,008,386.26
负债合计		297,627,810.47	196,800,641.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0	79,186,549.00	77,471,5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1	162,989,072.67	156,100,489.34
减：库存股		8,232,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2	24,852,367.50	21,635,615.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3	179,697,588.24	158,223,338.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8,493,577.41	413,430,992.39
少数股东权益		831,206.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39,324,783.57	413,430,992.39

益) 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736,952,594.04	610,231,633.49

法定代表人：倪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浩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483,243.49	92,904,468.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1,100.00	149,150.00
应收账款	十五、一	218,294,383.93	238,447,913.58
应收款项融资		1,256,757.50	560,946.00
预付款项		20,749,267.24	10,003,774.59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31,612,964.27	27,438,474.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3,737,458.80	129,648,446.60
合同资产		9,931,284.96	9,745,968.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73,700.00	686,850.00
其他流动资产		416,1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47,986,260.19	509,585,991.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232,348.03	5,859,658.9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5,650,000.00	3,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99,046.01	635,869.80
固定资产		120,357,935.72	45,692,293.65
在建工程		13,636,305.63	688,066.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300.34	80,034.11
无形资产		13,603,476.75	14,201,624.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9,687.75	6,252,333.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26,429.55	5,703,516.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769,529.78	102,213,397.23
资产总计		739,755,789.97	611,799,388.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55,611.11	35,043,771.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7,201,398.14	70,318,552.2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683,603.35	4,930,286.61
应交税费		13,259,530.02	15,317,653.50
其他应付款		11,452,879.24	1,160,455.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44,542,619.09	43,889,410.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91,291.21	47,477.62
其他流动负债		6,284,782.09	5,663,718.40
流动负债合计		236,771,714.25	176,371,325.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685,807.7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784.2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484,754.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74.96	18,926.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379,359.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194,137.65	22,430,070.29
负债合计		301,965,851.90	198,801,395.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9,186,549.00	77,471,5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2,532,523.89	155,643,940.56
减：库存股		8,232,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852,367.50	21,635,615.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9,450,497.68	158,246,887.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7,789,938.07	412,997,99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9,755,789.97	611,799,388.81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449,764,894.50	412,739,617.15
其中：营业收入	五、34	449,764,894.50	412,739,617.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5,162,506.78	384,569,099.14
其中：营业成本	五、34	354,800,411.33	325,466,883.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6	3,759,945.16	3,120,171.32
销售费用	五、37	22,501,639.50	20,240,332.45
管理费用	五、38	23,468,504.40	19,003,863.11
研发费用	五、39	18,981,117.62	17,705,422.60
财务费用	五、40	1,650,888.77	-967,574.33
其中：利息费用		2,405,389.14	671,187.13
利息收入		1,156,878.21	1,650,260.30
加：其他收益	五、41	4,149,525.21	7,545,604.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1,097,718.28	928,023.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90,850.00	-11,551,856.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795,895.33	-742,575.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5,747.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144,585.88	24,355,461.61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6,394,096.26	554,671.2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254,446.69	303,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284,235.45	24,607,132.88
减：所得税费用	五、48	3,064,872.70	1,402,383.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19,362.75	23,204,749.6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19,362.75	23,204,749.6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793.8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38,156.59	23,204,749.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219,362.75	23,204,749.6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438,156.59	23,204,749.6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8,793.8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倪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浩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四	448,982,904.82	416,389,243.76
减：营业成本	十五、四	356,556,760.19	330,448,521.65
税金及附加		3,658,947.76	3,114,145.42
销售费用		22,995,859.24	19,944,169.71
管理费用		19,409,724.25	17,844,861.89
研发费用		18,981,117.62	17,705,422.60
财务费用		1,621,803.34	-973,579.04
其中：利息费用		2,405,389.14	671,187.13
利息收入		1,150,859.06	1,649,109.86
加：其他收益		4,149,525.21	7,545,604.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五	1,097,718.28	928,023.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5,809.91	-12,263,209.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5,895.33	-742,575.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47.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874,230.67	23,779,292.40
加：营业外收入		6,394,094.32	554,671.27
减：营业外支出		254,080.69	303,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014,244.30	24,030,963.67
减：所得税费用		2,846,728.02	1,288,097.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167,516.28	22,742,866.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167,516.28	22,742,866.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167,516.28	22,742,866.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9,938,265.20	277,846,397.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1)	24,431,637.76	11,340,61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369,902.96	289,187,013.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028,329.95	328,452,214.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086,365.20	43,629,838.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29,533.89	11,113,261.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47,581.11	41,582,05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391,810.15	424,777,37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78,092.81	-135,590,359.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7,718.28	928,023.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7,718.28	928,02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462,706.31	16,911,36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462,706.31	16,911,36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64,988.03	-15,983,342.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30,000.00	7,692,984.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307,595.00	63,595,607.7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637,595.00	71,288,591.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425,600.00	29,595,607.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94,865.54	8,375,808.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20,465.54	37,971,41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17,129.46	33,317,175.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227.70	38,432.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76,461.94	-118,218,093.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970,500.83	177,188,594.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46,962.77	58,970,500.83

法定代表人：倪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浩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8,848,880.01	276,668,238.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1）	25,658,974.13	11,429,03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507,854.14	288,097,272.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5,471,482.28	327,475,342.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76,529.58	41,409,428.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30,604.44	11,103,732.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73,238.35	41,174,94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051,854.65	421,163,44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55,999.49	-133,066,177.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7,718.28	928,023.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7,718.28	928,02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959,442.30	16,911,36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98,000.00	3,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073.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557,442.30	20,731,438.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459,724.02	-19,803,415.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80,000.00	7,692,984.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307,595.00	63,595,607.7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587,595.00	71,288,591.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425,600.00	29,595,607.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94,865.54	8,375,808.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20,465.54	37,971,41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67,129.46	33,317,175.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227.70	38,432.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09,632.63	-119,513,985.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604,307.25	177,118,292.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613,939.88	57,604,307.2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471,549.00				156,100,489.34				21,635,615.87		158,223,338.18		413,430,992.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471,549.00				156,100,489.34				21,635,615.87		158,223,338.18		413,430,99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715,000.00				6,888,583.33	8,232,000.00			3,216,751.63		21,474,250.06	831,206.16	25,893,791.18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438,156.59	-218,793.84	32,219,362.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15,000.00			6,888,583.33	8,232,000.00					1,050,000.00	1,421,583.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15,000.00			6,517,000.00	8,232,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1,583.33							371,583.3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16,751.63	-10,963,906.53			-7,747,154.9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16,751.63	-3,216,751.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47,154.90			-7,747,154.9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9,186,549.00			162,989,072.67	8,232,000.00		24,852,367.50	179,697,588.24	831,206.16	439,324,783.57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290,000.00				150,009,054.14				19,361,379.50		145,040,482.44		390,700,916.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50.27		-452.38		-502.6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290,000.00				150,009,054.14				19,361,329.23		145,040,030.06		390,700,413.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1,549.00				6,091,435.20				2,274,286.64		13,183,308.12		22,730,578.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204,749.66		23,204,749.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1,549.00				6,091,435.20								7,272,984.2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81,549.00				6,091,435.20								7,272,984.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74,286.64	-10,021,441.54				-7,747,154.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74,286.64	-2,274,286.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747,154.90				-7,747,154.9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7,471,549.00				156,100,489.34			21,635,615.87	158,223,338.18				413,430,992.39

法定代表人：倪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浩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471,549.00				155,643,940.56				21,635,615.87		158,246,887.93	412,997,993.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471,549.00				155,643,940.56				21,635,615.87		158,246,887.93	412,997,993.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15,000.00				6,888,583.33	8,232,000.00			3,216,751.63		21,203,609.75	24,791,944.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167,516.28	32,167,516.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15,000.00				6,888,583.33	8,232,000.00						371,583.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15,000.00				6,517,000.00	8,232,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1,583.33						
4. 其他										371,583.33
(三) 利润分配							3,216,751.63	-10,963,906.53		-7,747,154.9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16,751.63	-3,216,751.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47,154.90	-7,747,154.9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9,186,549.00			162,532,523.89	8,232,000.00			24,852,367.50		179,450,497.68	437,789,938.07
----------	---------------	--	--	----------------	--------------	--	--	---------------	--	----------------	----------------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290,000.00				149,552,505.36				19,361,379.50		145,525,915.43	390,729,800.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50.27		-452.38	-502.6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290,000.00				149,552,505.36				19,361,329.23		145,525,463.05	390,729,29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1,549.00				6,091,435.20				2,274,286.64		12,721,424.88	22,268,695.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742,866.42	22,742,866.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1,549.00				6,091,435.20							7,272,984.2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81,549.00				6,091,435.20							7,272,984.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74,286.64		-10,021,441.54	-7,747,154.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74,286.64		-2,274,286.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47,154.90	-7,747,154.9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7,471,549.00				155,643,940.56			21,635,615.87		158,246,887.93	412,997,993.36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明光市浩淼消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1 日在安徽省明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 并取得了明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4118200000195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 截止 2014 年 12 月底,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400.00 万元, 股东变更为自然人倪世和、倪军、倪海燕、倪红艳、倪代红、明光天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其他 9 位自然人, 分别出资 600.00 万元、1,500.00 万元、950.00 万元、950.00 万元、1,000.00 万元、260.00 万元和 140.00 万元, 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11.01%、27.78%、17.59%、17.59%、18.52%、4.81%和 2.61%。

2015 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28 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79 号)核准, 2020 年 12 月,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7,629.00 万元。

2021 年 1 月, 根据《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 公司主承销商利用发行超额配售所获得的部分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购入公司股票

318,451 股，公司利用超额配售的剩余资金按照发行价格 5.80 元/股，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1,181,549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18.1549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7,747.1549 万元。

2022 年 7 月 15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郭刚建等 72 名员工授予 172.5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7,919.6549 万元。

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定向回购并注销〈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1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限售的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7,918.6549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工商信息如下：

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341100793587349W

公司经营地址：安徽省明光市体育路 151 号。

公司经营范围：消防车、专项作业车、高端智能应急救援灭火装备、装备车、防暴水罐车、真火模拟训练系统、烟热模拟训练系统、应急救援训练设备、消防给水设备、消防器材、消防培训软件、环保高效灭火剂、电器、电子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修理与租赁；汽车零配件销售；消防培训，消防咨询；真火模拟训练系统、烟热模拟训练系统、应急救援训练设备安装、调试；消防工程；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北京众安天睿科技有限公司	众安天睿	100.00	-
2	明光浩淼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浩淼流体	100.00	-
3	明光安鲁科技有限公司	安鲁科技	-	65.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明光安鲁科技有限公司	安鲁科技	2022 年度	新设

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

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

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评估银行承兑汇票无收回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参照应收账款执行，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起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龄起点。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外部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组合 1，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对应收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对于组合 2，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其他第三方应收款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组合 1，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对应收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对于组合 2，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其他第三方应收款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评估银行承兑汇票无收回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未逾期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逾期长期应收款

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

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

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

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0。

10.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在产品和产成品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

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2.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3.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

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

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

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

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9。

1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9.50-4.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23.75-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6.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

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及软件使用权	3-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

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

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

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

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

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

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的销售方式分为两种：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时点：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在取得经客户验收确认的交接单后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收入确认时点：销售产品已办理离境手续、并取得出口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25.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7.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

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2。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

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按合同约定受益期间	-	20.00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4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9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9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8.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

(1) 根据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示安徽省2021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科技部火炬中心代章），本公司通过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4000945，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公司执行15%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并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优惠起止时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浩淼流体、安鲁科技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2,073.93	49,239.76
银行存款	79,624,888.84	58,921,261.07
其他货币资金	22,869,303.61	35,300,161.03
合计	102,516,266.38	94,270,661.86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22,869,303.61元系保函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138,000.00	6,900.00	131,100.00	157,000.00	7,850.00	149,150.00
合计	138,000.00	6,900.00	131,100.00	157,000.00	7,850.00	149,15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000.00	100.00	6,900.00	5.00	131,100.00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138,000.00	100.00	6,900.00	5.00	131,100.00
合计	138,000.00	100.00	6,900.00	5.00	131,100.00

(续上表)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7,000.00	100.00	7,850.00	5.00	149,150.00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157,000.00	100.00	7,850.00	5.00	149,150.00
合计	157,000.00	100.00	7,850.00	5.00	149,150.00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7,850.00	-950.00	-	-	-	6,900.00
合计	7,850.00	-950.00	-	-	-	6,900.00

(4)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6) 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7)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98,153,952.34	233,346,613.19
1至2年	25,052,798.52	8,403,468.97
2至3年	2,723,120.99	6,397,329.87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 至 4 年	3,907,369.57	4,481,664.73
4 至 5 年	3,125,834.73	4,773,813.57
5 年以上	8,712,553.33	5,319,623.39
小计	241,675,629.48	262,722,513.72
减：坏账准备	27,622,512.62	28,517,313.21
合计	214,053,116.86	234,205,200.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55,003.07	3.75	9,055,003.0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2,620,626.41	96.25	18,567,509.55	7.98	214,053,116.86
其中：应收外部客户	232,620,626.41	96.25	18,567,509.55	7.98	214,053,116.86
合计	241,675,629.48	100.00	27,622,512.62	11.43	214,053,116.86

(续上表)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55,003.07	3.45	9,055,003.0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3,667,510.65	96.55	19,462,310.14	7.67	234,205,200.51
其中：应收外部客户	253,667,510.65	96.55	19,462,310.14	7.67	234,205,200.51
合计	262,722,513.72	100.00	28,517,313.21	10.85	234,205,200.51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名 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成都鸿鑫源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4,249,360.00	4,249,3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鹏成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63,379.31	2,063,379.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徐消重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320,000.00	1,3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夏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910,000.00	9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名 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沈阳子昂建筑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385,263.76	385,263.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天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7,000.00	12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055,003.07	9,055,003.07	100.00	——

(续上表)

名 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成都鸿鑫源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4,249,360.00	4,249,3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鹏成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63,379.31	2,063,379.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徐消重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320,000.00	1,3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夏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910,000.00	9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子昂建筑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385,263.76	385,263.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天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7,000.00	12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055,003.07	9,055,003.07	100.00	——

③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应收外部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8,153,952.34	9,907,697.62	5.00	233,346,613.19	11,667,330.65	5.00
1 至 2 年	25,052,798.52	2,505,279.85	10.00	8,403,468.97	840,346.90	10.00
2 至 3 年	2,723,120.99	1,089,248.40	40.00	6,121,467.81	2,448,587.13	40.00
3 至 4 年	3,631,507.51	2,178,904.51	60.00	2,220,169.42	1,332,101.65	60.00
4 至 5 年	864,339.42	691,471.54	80.00	2,009,237.27	1,607,389.82	80.00
5 年以上	2,194,907.63	2,194,907.63	100.00	1,566,553.99	1,566,553.99	100.00
合计	232,620,626.41	18,567,509.55	7.98	253,667,510.65	19,462,310.14	7.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9。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55,003.07	-	-	-	9,055,003.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62,310.14	-894,800.59	-	-	18,567,509.55
合计	28,517,313.21	-894,800.59	-	-	27,622,512.62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	34,134,210.62	14.12	1,706,710.53
云南消防救援总队	13,934,952.08	5.77	696,747.60
成都捷隆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000,000.00	4.97	600,000.00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消防救援支队	10,317,000.00	4.27	515,850.00
焦作市消防救援支队	9,555,000.00	3.95	955,500.00
合计	79,941,162.70	33.08	4,474,808.13

(6) 期末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期末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21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1,256,757.50	560,946.00
应收账款	-	-
合计	1,256,757.50	560,946.00

(2) 应收票据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256,757.50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256,757.50	-	-	-
合计	1,256,757.50	-	-	-

(续上表)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60,946.00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60,946.00	-	-	-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注
合计	560,946.00	-	-	-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913,617.04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2,913,617.04	-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487,778.85	93.50	9,789,489.34	97.14
1至2年	1,138,831.77	5.46	98,843.36	0.98
2至3年	81,517.61	0.39	189,662.07	1.88
3年以上	134,912.07	0.65	-	-
合计	20,843,040.30	100.00	10,077,994.77	100.00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106.82%，主要系期末备货引起的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石化国际事业天津有限公司	6,893,823.39	33.07
汉维尔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1,725,209.31	8.28
北京綦齿机电有限公司	1,625,475.49	7.80
南京简通汽车有限公司	1,467,300.00	7.04
北京银汉华星商贸有限公司	992,719.99	4.76
合计	12,704,528.18	60.95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1,634,674.89	27,478,764.08
合计	31,634,674.89	27,478,764.08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4,955,332.30	23,219,421.17
1 至 2 年	6,385,715.76	4,146,515.79
2 至 3 年	2,392,937.30	2,266,256.60
3 至 4 年	1,642,356.60	437,636.99
4 至 5 年	436,299.99	768,205.00
5 年以上	126,705.00	32,050.00
小计	35,939,346.95	30,870,085.55
减：坏账准备	4,304,672.06	3,391,321.47
合计	31,634,674.89	27,478,764.08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代付采购款	14,937,374.74	13,270,681.26
投标、履约保证金及押金	18,608,772.03	15,907,938.11
备用金及往来款	2,393,200.18	1,691,466.18
小计	35,939,346.95	30,870,085.55
减：坏账准备	4,304,672.06	3,391,321.47
合计	31,634,674.89	27,478,764.08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5,939,346.95	4,304,672.06	31,634,674.89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35,939,346.95	4,304,672.06	31,634,674.89

2022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939,346.95	11.98	4,304,672.06	31,634,674.89	---
其中：应收其他款项	35,939,346.95	11.98	4,304,672.06	31,634,674.89	---
合计	35,939,346.95	11.98	4,304,672.06	31,634,674.89	---

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0,870,085.55	3,391,321.47	27,478,764.08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30,870,085.55	3,391,321.47	27,478,764.08

2021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870,085.55	10.98	3,391,321.47	27,478,764.08	---
其中：应收其他款项	30,870,085.55	10.98	3,391,321.47	27,478,764.08	---
合计	30,870,085.55	10.98	3,391,321.47	27,478,764.08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9。

④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391,321.47	913,350.59	-	-	-	4,304,672.06
合计	3,391,321.47	913,350.59	-	-	-	4,304,672.06

⑤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云南消防救援总队	履约保证金、代付采购款	9,843,547.92	1年以内、1至2年、2	27.39	1,136,504.79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至3年		
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907,900.00	1年以内、1至2年	10.87	212,534.40
安徽省消防救援总队	代付采购款	2,341,623.83	1年以内、1至2年	6.52	130,865.76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天津招标中心	投标保证金	1,580,485.18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	4.40	185,304.93
无锡市消防救援支队	代付采购款	1,322,159.10	1年以内、1至2年	3.68	82,935.91
合计	——	18,995,716.03	——	52.86	1,748,145.79

⑦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⑧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⑨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188,277.78	260,635.59	56,927,642.19	50,215,130.18	-	50,215,130.18
在产品	46,818,240.45	740,761.19	46,077,479.26	30,285,452.89	1,611,732.08	28,673,720.81
库存商品	36,404,828.78	163,849.47	36,240,979.31	27,486,858.46	137,239.66	27,349,618.80
发出商品	28,709,837.28	-	28,709,837.28	27,159,651.34	-	27,159,651.34
合计	169,121,184.29	1,165,246.25	167,955,938.04	135,147,092.87	1,748,971.74	133,398,121.1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260,635.59	-	-	-	260,635.59
在产品	1,611,732.08	54,419.77	-	925,390.66	-	740,761.19
库存商品	137,239.66	163,849.47	-	137,239.66	-	163,849.47
合计	1,748,971.74	478,904.83	-	1,062,630.32	-	1,165,246.25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7,550,834.17	1,232,384.21	16,318,449.96	15,474,489.15	915,393.71	14,559,095.44
小计	17,550,834.17	1,232,384.21	16,318,449.96	15,474,489.15	915,393.71	14,559,095.44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7,096,850.00	709,685.00	6,387,165.00	5,180,917.44	367,790.37	4,813,127.07
合计	10,453,984.17	522,699.21	9,931,284.96	10,293,571.71	547,603.34	9,745,968.37

(3) 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0,453,984.17	100.00	522,699.21	5.00	9,931,284.96
其中：未到期质保金	10,453,984.17	100.00	522,699.21	5.00	9,931,284.96
合计	10,453,984.17	100.00	522,699.21	5.00	9,931,284.96

(续上表)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93,571.71	100.00	547,603.34	5.32	9,745,968.37
其中：未到期质保金	10,293,571.71	100.00	547,603.34	5.32	9,745,968.37
合计	10,293,571.71	100.00	547,603.34	5.32	9,745,968.37

(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2022年12月31日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47,603.34	-24,904.13	-	-	522,699.21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2022年12月31日
合 计	547,603.34	-24,904.13	-	-	522,699.21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46,000.00	723,000.00
减：减值准备	72,300.00	36,150.00
合 计	1,373,700.00	686,850.00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付软件使用款	101,422.95	-
待抵扣进项税	426,327.37	-
合 计	527,750.32	-

11.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061,000.00	253,050.00	4,807,950.00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01,901.97	-	201,901.97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46,000.00	72,300.00	1,373,700.00	---
合 计	3,413,098.03	180,750.00	3,232,348.03	---

(续上表)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7,230,000.00	361,500.00	6,868,500.00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21,991.06	-	321,991.06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23,000.00	36,150.00	686,850.00	---
合 计	6,185,008.94	325,350.00	5,859,658.9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413,098.03	180,750.00	3,232,348.03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3,413,098.03	180,750.00	3,232,348.03

2022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13,098.03	5.30	180,750.00	3,232,348.03	
其中：未逾期长期应收款	3,413,098.03	5.30	180,750.00	3,232,348.03	
合计	3,413,098.03	5.30	180,750.00	3,232,348.03	

②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6,185,008.94	325,350.00	5,859,658.94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6,185,008.94	325,350.00	5,859,658.94

2021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5,008.94	5.26	325,350.00	5,859,658.94	-
其中：未逾期长期应收款	6,185,008.94	5.26	325,350.00	5,859,658.94	-
合计	6,185,008.94	5.26	325,350.00	5,859,658.94	-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325,350.00	-144,600.00	-	-	-	180,750.00
合计	325,350.00	-144,600.00	-	-	-	180,750.00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	-------------	-------------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情况

项 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安徽明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7,718.28	-	-	-	不以出售为目的	---
安徽明光民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	-	-	-	不以出售为目的	---
合计	1,097,718.28	-	-	-	---	---

13.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21,337,703.23	46,335,948.01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21,337,703.23	46,335,948.01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9,765,434.21	30,896,599.27	1,772,317.55	3,274,379.17	8,374,406.45	94,083,13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74,780,073.78	4,693,577.22	663,973.45	1,038,617.07	1,397,582.16	82,573,823.68
(1) 购置	-	538,187.90	663,973.45	475,785.20	921,854.00	2,599,800.55
(2) 在建工程转入	74,780,073.78	4,155,389.32	-	562,831.87	475,728.16	79,974,023.1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4,545,507.99	35,590,176.49	2,436,291.00	4,312,996.24	9,771,988.61	176,656,960.33
二、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4,399,882.45	13,815,353.32	1,567,669.98	2,795,347.75	5,168,935.14	47,747,188.64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5,164.58	2,550,916.42	103,445.01	236,410.39	1,456,132.06	7,572,068.46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计提	3,225,164.58	2,550,916.42	103,445.01	236,410.39	1,456,132.06	7,572,068.4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2022年12月31日	27,625,047.03	16,366,269.74	1,671,114.99	3,031,758.14	6,625,067.20	55,319,257.10
三、减值准备						
1. 2021年12月31日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2022年12月31日	-	-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6,920,460.96	19,223,906.75	765,176.01	1,281,238.10	3,146,921.41	121,337,703.23
2.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5,365,551.76	17,081,245.95	204,647.57	479,031.42	3,205,471.31	46,335,948.01

②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期末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厂区一号厂房	26,601,864.54	档案资料验收未完成
新厂区二号厂房	23,838,529.09	档案资料验收未完成

⑤固定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87.77%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部分转固所致。

⑥期末固定资产中账面价值 84,600,637.58 元的房屋建筑物已被设定用于循环借款最高额抵押。

14.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3,636,305.63	688,066.57
工程物资	-	-
合计	13,636,305.63	688,066.57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智能应急装备产业园项目	13,636,305.63	-	13,636,305.63	688,066.57	-	688,066.57
合计	13,636,305.63	-	13,636,305.63	688,066.57	-	688,066.57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智能应急装备产业园项目	30,000.00	688,066.57	92,922,262.19	79,974,023.13	-	13,636,305.63
合计	30,000.00	688,066.57	92,922,262.19	79,974,023.13	-	13,636,305.63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智能应急装备产业园项目	31.20%	31.20%	157,619.37	157,619.37	6.55	募集资金、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合计	——	——	157,619.37	157,619.37	——	——

③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1881.83%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投入建设未全部完工所致。

15.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年12月31日	945,405.04	945,405.0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22年12月31日	945,405.04	945,405.04
二、累计折旧		
1. 2021年12月31日	137,987.58	137,987.58
2. 本期增加金额	207,374.51	207,374.51
(1) 计提	207,374.51	207,374.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	-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45,362.09	345,362.09
三、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四、账面价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00,042.95	600,042.95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807,417.46	807,417.46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及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3,960,717.00	2,859,233.32	16,819,950.32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960,717.00	2,859,233.32	16,819,950.32
二、累计摊销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109,116.92	1,509,209.25	2,618,326.17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214.36	318,933.04	598,147.40
(1) 计提	279,214.36	318,933.04	598,147.4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88,331.28	1,828,142.29	3,216,473.57
三、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四、账面价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2,572,385.72	1,031,091.03	13,603,476.75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2,851,600.08	1,350,024.07	14,201,624.15

(2) 期末本公司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期末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4) 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中 11,000,719.06 元土地使用权已被设定用于循环借款最高额抵押。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97,630.46	359,644.57	2,664,365.45	399,654.82
信用减值准备	32,185,013.15	4,826,844.31	32,276,303.48	4,840,559.35
递延收益	1,574,456.52	236,168.48	937,500.00	140,625.00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4,598,718.30	689,807.75	4,455,724.39	668,358.66
未实现内部交易	534,623.61	80,193.54	83,651.56	12,547.74
合计	41,290,442.04	6,192,658.65	40,417,544.88	6,061,745.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57,166.37	23,574.96	126,174.93	18,926.24
合计	157,166.37	23,574.96	126,174.93	18,926.2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21.53	1,681.19
可抵扣亏损	4,389,611.02	2,842,098.83
合计	4,391,732.55	2,843,780.0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2 年度	-	567,604.40	---
2023 年度	485,050.30	485,050.30	---
2024 年度	451,563.02	451,563.02	---
2025 年度	539,613.82	539,613.82	---
2026 年度	798,267.29	798,267.29	---
2027 年度	2,115,116.59	-	---
合计	4,389,611.02	2,842,098.83	---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739,264.55	890,389.00
合同资产	7,096,850.00	5,180,917.44
减：减值准备	709,685.00	367,790.37
合计	8,126,429.55	5,703,516.07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42.48%主要系本期合同资产中到期日一年以上的质保金增加所致。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	15,000,000.00
应计利息	55,611.11	43,771.17
合计	50,055,611.11	35,043,771.17

(2) 期末本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期末短期借款余额较期初增加 42.84%主要系借款支付货款所致。

20.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88,451,386.61	65,395,828.29
应付设备工程款	1,704,498.31	1,204,689.35
合计	90,155,884.92	66,600,517.64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35.37%，主要系未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2) 期末账龄无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1.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商品款	44,548,813.78	43,889,410.32
合计	44,548,813.78	43,889,410.32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784,283.47	45,988,238.18	45,957,654.22	5,814,867.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6.58	3,065,015.75	3,001,184.51	64,577.82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785,030.05	49,053,253.93	48,958,838.73	5,879,445.2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82,141.49	42,797,398.30	42,770,075.71	5,809,464.08
二、职工福利费	-	622,631.05	622,631.05	-
三、社会保险费	2,141.98	1,435,923.21	1,432,661.84	5,403.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11.96	1,250,527.41	1,247,455.27	4,984.10
工伤保险费	182.02	182,654.12	182,464.89	371.25
生育保险费	48.00	2,741.68	2,741.68	48.00
四、住房公积金	-	886,582.00	886,582.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45,703.62	245,703.62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	-	-	-	-
合计	5,784,283.47	45,988,238.18	45,957,654.22	5,814,867.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574.26	2,961,391.98	2,897,797.28	64,168.96
2. 失业保险费	172.32	103,623.77	103,387.23	408.86
合计	746.58	3,065,015.75	3,001,184.51	64,577.8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785,030.05	49,053,253.93	48,958,838.73	5,879,445.25

23.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8,750,781.30	11,814,498.17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3,147,495.67	1,760,992.13
个人所得税	659,264.71	531,738.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3,012.69	425,321.17
教育费附加	189,356.24	152,773.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6,701.18	150,341.67
土地使用税	597,158.51	342,129.57
房产税	92,575.97	94,026.05
印花税	64,910.65	55,058.73
水利基金	10,817.76	34,252.42
环境保护税	1,050.00	1,050.00
合计	14,113,124.68	15,362,181.72

24.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1,525,598.50	1,251,387.93
合计	11,525,598.50	1,251,387.93

(4)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代扣代缴及待付费用款	1,534,671.28	1,055,191.39
履约保证金	911,248.78	95,500.00
其他	847,678.44	100,696.54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8,232,000.00	-
合计	11,525,598.50	1,251,387.93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821.03%，主要系本期实施股权激励发行限制性股票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823.20 万元所致。

②期末无需要披露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259,506.94	-
其中：应计利息	9,506.94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7,583.15	196,237.61
合计	9,447,090.09	196,237.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4714.11%，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26.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6,285,587.40	5,663,718.40
合计	6,285,587.40	5,663,718.40

27.长期借款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43,631,995.00	-	3.70%
信用借款	9,250,000.00	-	3.70%
应计利息	63,319.73	-	——
小计	52,945,314.73	-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259,506.94	-	3.70%
其中：应计利息	9,506.94	-	——
合计	43,685,807.79	-	——

28.租赁负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678,000.00	891,6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7,899.76	85,262.15
小计	610,100.24	806,337.8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7,583.15	196,237.61
合计	422,517.09	610,100.24

29.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379,359.78	800,000.00	1,694,604.88	21,484,754.90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22,379,359.78	800,000.00	1,694,604.88	21,484,754.90	——

注：政府补助披露详见本附注“五、52、政府补助”。

30.股本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471,549.00	1,725,000.00			-10,000.00	1,715,000.00	79,186,549.00

本期股本增加系实行股权激励计划发行限制性股票 1,725,000.00 股，本期股本减少系回购离职员工限制性股票 10,000.00 股。

31.资本公积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55,700,489.34	6,555,000.00	38,000.00	162,217,489.34
其他资本公积	400,000.00	371,583.33	-	771,583.33
合计	156,100,489.34	6,926,583.33	38,000.00	162,989,072.67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系实行股权激励计划发行限制性股票 1,725,000.00 股，增加股本溢价 6,555,000.00 元，回购已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减少股本溢价 38,000.00 元，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371,583.33 元。

32.盈余公积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1,635,615.87	3,216,751.63	-	24,852,367.50
合计	21,635,615.87	3,216,751.63	-	24,852,367.50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223,338.18	145,040,482.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452.3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8,223,338.18	145,040,030.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438,156.59	23,204,749.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16,751.63	2,274,286.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7,747,154.90	7,747,154.90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9,697,588.24	158,223,338.18

3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分类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0,012,595.24	347,993,063.48	407,091,498.52	321,948,285.85
其中：运输及港杂费	-	7,267,599.50	-	6,169,827.56
其他业务	9,752,299.26	6,807,347.85	5,648,118.63	3,518,598.14
合计	449,764,894.50	354,800,411.33	412,739,617.15	325,466,883.99

(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金 额	占本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	52,449,557.37	11.66
中石化国际事业天津有限公司	21,599,778.77	4.80
云南消防救援总队	13,353,939.90	2.97
宿州市应急管理局	12,201,769.80	2.71
深圳市宝安区消防救援大队	11,964,601.80	2.66
合计	111,569,647.64	24.80

3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4,627.33	810,018.14
教育费附加	353,969.82	573,918.46
土地使用税	2,243,522.64	1,113,489.36
水利基金	285,096.03	213,466.18
房产税	234,561.38	234,490.56
印花税	140,539.89	95,963.33
车船使用税	3,603.07	3,03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	71,450.29
环境保护税	4,025.00	4,345.00
合计	3,759,945.16	3,120,171.32

36.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业务费	16,306,651.26	14,615,263.64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5,698,364.18	5,186,191.24
其他费用	496,624.06	438,877.57
合计	22,501,639.50	20,240,332.45

37.管理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3,539,118.08	11,433,022.08
折旧摊销	3,061,826.81	3,015,973.10
中介、培训费	2,340,845.65	1,458,387.60
办公差旅及招待费	1,821,774.14	1,546,751.05
维修及检测费	141,990.83	262,596.77
其他	2,191,365.56	1,287,132.51
股份支付	371,583.33	-
合计	23,468,504.40	19,003,863.11

38.研发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8,094,398.23	8,240,076.49
直接材料	4,536,856.78	3,437,860.36
检测咨询费	3,994,192.20	4,060,241.77
折旧费	78,119.30	136,740.47
其他	2,277,551.11	1,830,503.51
合计	18,981,117.62	17,705,422.60

39.财务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2,405,389.14	671,187.13
减：利息收入	1,156,878.21	1,650,260.30
利息净支出	1,248,510.93	-979,073.17
汇兑净损失	-135,831.94	-121,956.05
银行手续费	538,209.78	133,454.89
合 计	1,650,888.77	-967,574.33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增长 270.62%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支付的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40.其他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	---------	---------	-----------------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94,604.88	1,694,604.88	与资产相关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3,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454,920.33	2,25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49,525.21	7,545,604.88	

41.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97,718.28	928,023.01
合计	1,097,718.28	928,023.01

42.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50.00	2,15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94,800.59	-9,896,086.8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13,350.59	-1,296,419.4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44,600.00	-325,35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36,150.00	-36,150.00
合计	90,850.00	-11,551,856.32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下降 100.79%主要系本期回款较好，期末应收款规模下降所致。

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478,904.83	-773,226.69
合同资产坏账损失	24,904.13	-17,953.69
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341,894.63	48,605.13
合计	-795,895.33	-742,575.25

44.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	5,747.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5,747.28
合 计	-	5,747.28

45.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394,094.32	554,671.27	6,394,094.32
其他	1.94	-	1.94
合计	6,394,096.26	554,671.27	6,394,096.26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补	6,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工业表彰奖励	1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优秀民营企业家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保密资质补贴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补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	6,000.00	42,18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8,094.32	62,491.27	与收益相关
科技进步奖	-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端品牌培育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计划项目补助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394,094.32	554,671.27	——

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长 1052.77%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110,000.00	103,000.00	110,000.00
罚款、索赔款支出	120,135.69		120,135.69
其他	24,311.00	200,000.00	23,945.00
合计	254,446.69	303,000.00	254,080.69

4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91,137.06	2,715,536.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6,264.36	-1,313,152.84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计	3,064,872.70	1,402,383.22

本期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增长 118.55%，主要系利润总额增加确认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以及信用减值损失减少导致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影响所致。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35,284,235.45	24,607,132.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292,635.32	3,691,069.9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8,804.46	-45,881.7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6,399.70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352.61	-34,976.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4,262.82	522,501.2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5,394.74	199,568.9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807,695.90	-2,715,695.31
税前可扣除的投资收益	-164,657.74	-139,203.45
高新技术企业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23,574.96	-
其他	-229,734.21	-75,000.00
所得税费用	3,064,872.70	1,402,383.22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招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	5,803,298.45
政府补助	9,649,014.65	2,805,671.27
利息收入	1,036,789.12	1,650,260.30
保函保证金	12,430,857.42	480,679.62
往来款及押金备用金	1,314,976.57	132,830.19
代收代付款	-	115,118.21
其他	-	352,758.25
合计	24,431,637.76	11,340,616.2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期间费用	33,194,737.74	27,627,931.90
代付底盘款	1,841,639.81	8,707,217.88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2,775,333.92	2,919,995.00
往来款及押金备用金	-	659,666.32
其他	335,869.64	1,667,248.62
合计	38,147,581.11	41,582,059.72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219,362.75	23,204,749.6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95,895.33	742,575.25
信用减值损失	-90,850.00	11,551,856.32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572,068.46	6,612,311.68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7,374.51	-
无形资产摊销	598,147.40	446,756.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5,747.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50,263.25	632,754.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7,718.28	-928,02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913.08	-1,325,139.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48.72	11,986.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36,721.74	-27,149,859.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81,796.57	-165,344,548.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333,155.59	15,959,966.81
其他	371,583.3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78,092.81	-135,590,359.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入的资产(简化处理的除外)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646,962.77	58,970,500.8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8,970,500.83	177,188,594.3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76,461.94	-118,218,093.5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79,646,962.77	58,970,500.83
其中：库存现金	22,073.93	49,239.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624,888.84	58,921,261.07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46,962.77	58,970,500.83

5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869,303.61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84,600,637.5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1,000,719.06	借款抵押
合计	118,470,660.25	——

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外币 余额	折算汇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折算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9,300.70	6.9646	204,067.66

52.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 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失的 列报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搬迁补助	33,821,981.18	递延收益	1,531,561.40	1,531,561.40	其他收益
工业强基技术改造设备补助	1,250,000.00	递延收益	163,043.48	163,043.48	其他收益
安徽省创新省份建设专项资金	3,600,000.00	递延收益	-	3,600,000.00	其他收益
合计	38,671,981.18		1,694,604.88	5,294,604.88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 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失的 列报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土地使用税奖励	1,748,415.52	不适用	1,748,415.52	681,000.00	其他收益
失业保险返还	109,004.81	不适用	109,004.81	-	其他收益
工业设计中心配套奖励	150,000.00	不适用	150,000.00	-	其他收益
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87,500.00	不适用	87,500.00	-	其他收益
科技成果转化补助	60,000.00	不适用	60,000.00	-	其他收益
滁州市科技计划项目（农社领域）	200,000.00	不适用	200,000.00	-	其他收益
113 产业创新团队奖补	100,000.00	不适用	100,000.00	-	其他收益
专精特新冠军企业和首台套奖补	1,570,000.00	不适用	-	1,570,000.00	其他收益
企业上市奖补	6,000,000.00	不适用	6,000,000.00	-	营业外收入
保密资质补贴	100,000.00	不适用	100,000.00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工业表彰奖补	130,000.00	不适用	130,000.00	-	营业外收入
2021 年优秀民营企业奖	100,000.00	不适用	100,000.00	-	营业外收入
省专利优秀奖金	50,000.00	不适用	50,000.00	-	营业外收入
就业补贴	6,000.00	不适用	6,000.00	42,180.00	营业外收入
其他奖补	8,094.32	不适用	8,094.32	62,491.27	营业外收入
科技进步奖	150,000.00	不适用	-	150,000.00	营业外收入
科技计划项目补助	100,000.00	不适用	-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高端品牌培育	100,000.00	不适用	-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合 计	10,769,014.65	—	8,849,014.65	2,805,671.27	—

（3）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本期无退回的政府补助。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2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注册成立明光安鲁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浩淼流体间接持股 65.00%，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本期实缴出资 195.00 万元，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众安天睿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等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浩淼流体	明光市	明光市	生产制造	100.00	-	设立
安鲁科技	明光市	明光市	生产制造		65.00	设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3.08%（比较期：56.38%）；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2.86%（比较期：31.53%）。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0,055,611.11		-	
应付账款	89,790,472.08	-	-	-
其他应付款	11,525,598.50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47,090.09	-	-	-
长期借款	-	-	-	43,685,807.79
租赁负债	-	422,517.09	-	-
合计	160,818,771.78	422,517.09	-	43,685,807.79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5,043,771.17	-	-	-
应付账款	66,600,517.64	-	-	-
其他应付款	1,251,387.93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237.61	-	-	-
租赁负债	-	578,315.97	-	-
合计	103,091,914.35	578,315.97	-	-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无境外实体，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存在外汇风险。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详见本附注五、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银行借款均为按年固定利率，利率波动对公司净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应收款项融资	-	-	1,256,757.50	1,256,757.50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21,256,757.50	21,256,757.50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系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3. 其他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系由“倪世和、倪军、倪海燕、倪红艳、倪代红”五人组成的一致行动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倪军直接持有公司 19.2975% 股份，另倪军通过持有天睿投资 47.53% 的出资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支配公司 4.8619% 的股份表决权，合计持有公司 24.1594% 股份，倪代红、倪红艳、倪海燕、倪世和分别持有公司 13.0867%、12.7273%、12.3531% 和 5.0514% 股份，五人合计持有公司 67.3779% 股份。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倪军	3,000.00	2021/7/12	2024/7/12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2021年7月12日，倪军与明光农村商业银行城中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341257498720210000230），期限为2021年7月12日至2024年7月12日；合同约定倪军为本公司向明光农村商业银行城中支行的流动资金循环借款额度为3,000.00万元的授信借款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明光农村商业银行城中支行的借款已全部清偿。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2年度发生额	2021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443,185.60	2,294,002.28

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725,000.00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0,00.00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4.8元/股、31个月	-

注：2022年7月15日，公司召开2022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同意授予72名激励对象172.5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确定，授予价格为每股4.80元。2022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2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定向回购并注销〈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022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定向回购并注销〈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2年度	2021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根据授予日股票收盘价格5.60元为基础计算确定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激励对象人数、限制性股票的预期收益水平和激励对象绩效评价等因素确定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71,583.33	-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71,583.33	-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开具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人民币22,869,303.61元。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拟以目前总股本79,186,549.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7,918,654.90元；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1.00股，共计转增7,918,655.00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23年4月22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参与中裕软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裕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股票的战略配售。本次拟投资金额不超过 4,315,500.00 元人民币，投资后取得中裕科技不超过 0.35%的股权。

截至 2023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02,388,543.91	237,582,726.26
1 至 2 年	25,052,798.52	8,403,468.97
2 至 3 年	2,723,120.99	6,397,329.87
3 至 4 年	3,907,369.57	4,481,664.73
4 至 5 年	3,125,834.73	4,773,813.57
5 年以上	8,712,553.33	5,319,623.39
合计	245,910,221.05	266,958,626.7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55,003.07	3.68	9,055,003.0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855,217.98	96.32	18,560,834.05	7.84	218,294,383.93
其中：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368,101.57	1.78	-	-	4,368,101.57
应收外部客户	232,487,116.41	94.54	18,560,834.05	7.98	213,926,282.36
合计	245,910,221.05	100.00	27,615,837.12	11.23	218,294,383.93

(续上表)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55,003.07	3.39	9,055,003.0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7,903,623.72	96.61	19,455,710.14	7.54	238,447,913.58
其中：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4,368,113.07	1.64	-	-	4,368,113.07
应收外部客户	253,535,510.65	94.97	19,455,710.14	7.676	234,079,800.51
合计	266,958,626.79	100.00	28,510,713.21	10.68	238,447,913.58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22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按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鸿鑫源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4,249,360.00	4,249,3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鹏成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63,379.31	2,063,379.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徐消重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320,000.00	1,3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夏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910,000.00	9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子昂建筑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385,263.76	385,263.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天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7,000.00	12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055,003.07	9,055,003.07	100.00	-

（续上表）

应收款项（按单位）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鸿鑫源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4,249,360.00	4,249,3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鹏成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63,379.31	2,063,379.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徐消重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320,000.00	1,3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华夏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910,000.00	9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子昂建筑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385,263.76	385,263.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内蒙古天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7,000.00	12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055,003.07	9,055,003.07	100.00	-

②于2022年12月31日，按组合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款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368,101.57	-	-	4,368,113.07	-	-
合计	4,368,101.57	-	-	4,368,113.07	-	-

③于2022年12月31日，按组合2应收外部客户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8,020,442.34	9,901,022.12	5.00	233,214,613.19	11,660,730.66	5.00
1至2年	25,052,798.52	2,505,279.85	10.00	8,403,468.97	840,346.90	10.00
2至3年	2,723,120.99	1,089,248.40	40.00	6,121,467.81	2,448,587.12	40.00
3至4年	3,631,507.51	2,178,904.51	60.00	2,220,169.42	1,332,101.65	60.00
4至5年	864,339.42	691,471.54	80.00	2,009,237.27	1,607,389.82	80.00
5年以上	2,194,907.63	2,194,907.63	100.00	1,566,553.99	1,566,553.99	100.00
合计	232,487,116.41	18,560,834.05	7.98	253,535,510.65	19,455,710.14	7.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9。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55,003.07	-	-	-	-	9,055,003.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455,710.14	-894,876.09	-	-	-	18,560,834.05
其中：应收外部客户	19,455,710.14	-894,876.09	-	-	-	18,560,834.05
合计	28,510,713.21	-894,876.09	-	-	-	27,615,837.12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石油物资有限公司	34,134,210.62	13.88	1,706,710.53
云南消防救援总队	13,934,952.08	5.67	696,747.60
成都捷隆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000,000.00	4.88	600,000.00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消防救援支队	10,317,000.00	4.20	515,850.00
焦作市消防救援支队	9,555,000.00	3.89	955,500.00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合计	79,941,162.70	32.52	4,474,808.13

(6) 本公司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公司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1,612,964.27	27,438,474.16
合计	31,612,964.27	27,438,474.16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7,713,608.82	23,897,083.98
1至2年	6,385,715.76	4,395,100.27
2至3年	2,392,937.30	2,653,021.12
3至4年	1,642,356.60	437,636.99
4至5年	436,299.99	768,205.00
5年以上	126,705.00	32,000.00
合计	38,697,623.47	32,183,047.36

②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5,913,113.66	4,300,149.39	31,612,964.27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2,784,509.81	2,784,509.81	-
合计	38,697,623.47	7,084,659.20	31,612,964.27

2022年12月31日, 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913,113.66	11.97	4,300,149.39	31,612,964.27	-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4,220.18	-	-	64,220.18	-
应收其他款项	35,848,893.48	12.00	4,300,149.39	31,548,744.09	-
合计	35,913,113.66	11.97	4,300,149.39	31,612,964.27	-

2022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84,509.81	100.00	2,784,509.81	-	
其中：北京众安天睿科技有限公司	2,784,509.81	100.00	2,784,509.81	-	账面净资产为负数，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2,784,509.81	100.00	2,784,509.81	-	

B.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0,827,625.11	3,389,150.95	27,438,474.16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1,355,422.25	1,355,422.25	-
合计	32,183,047.36	4,744,573.20	27,438,474.16

2021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827,625.11	100.00	3,389,150.95	27,438,474.16	-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	-	-	-
应收其他款项	30,827,625.11	100.00	3,389,150.95	27,438,474.16	-
合计	30,827,625.11	100.00	3,389,150.95	27,438,474.16	-

2021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55,422.25	100.00	1,355,422.25	-	
其中：北京众安天睿科技有限公司	1,355,422.25	100.00	1,355,422.25	-	预计无法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合计	1,355,422.25	100.00	1,355,422.2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9。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55,422.25	1,429,087.56	-	-	-	2,784,509.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89,150.95	910,998.44	-	-	-	4,300,149.39
其中：应收其他款项	3,389,150.95	910,998.44	-	-	-	4,300,149.39
合计	4,744,573.20	2,340,086.00	-	-	-	7,084,659.20

④实际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云南消防救援总队	履约保证金、代购底盘款	9,843,547.92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	25.44	1,136,504.79
安徽省政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907,900.00	1年以内、1至2年	10.10	212,534.40
北京众安天睿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84,509.81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	7.20	2,784,509.81
安徽省消防救援总队	代购底盘款	2,341,623.83	1年以内、1至2年	6.05	130,865.76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天津招标中心	投标保证金	1,580,485.18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	4.08	185,304.93
合计	——	20,458,066.74	——	52.87	4,449,719.69

⑥ 期末不涉及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⑦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	10,168,087.40	4,518,087.40	5,650,000.00	7,618,087.40	4,518,087.40	3,100,000.0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投资						
合计	10,168,087.40	4,518,087.40	5,650,000.00	7,618,087.40	4,518,087.40	3,1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2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北京众安天睿科技有限公司	4,518,087.40	-	-	4,518,087.40	-	4,518,087.40
明光浩淼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3,100,000.00	2,550,000.00	-	5,650,000.00	-	-
合计	7,618,087.40	2,550,000.00	-	10,168,087.40	-	4,518,087.40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33.47%主要系本期对子公司明光浩淼流体技术有限公司追加出资所致。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9,166,385.38	349,034,465.94	406,877,708.39	323,566,096.39
其中：运输及港杂费	-	7,267,599.50	-	6,169,827.56
其他业务	9,816,519.44	7,522,294.25	9,511,535.37	6,882,425.26
合计	448,982,904.82	356,556,760.19	416,389,243.76	330,448,521.65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97,718.28	928,023.01
合计	1,097,718.28	928,023.01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5,747.28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43,619.53	8,100,276.15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479,000.00	---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444.75	-303,000.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500,000.00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289,174.78	8,782,023.43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543,339.81	1,317,303.51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745,834.97	7,464,719.92	——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745,834.97	7,464,719.92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2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9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5.47	0.30	0.30

②2021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3	0.30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3.96	0.20	/

公司名称：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4 月 22 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